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技術型高中選課輔導手冊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編製

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內含畢業條件等重要資料，請妥善保存

目錄

壹、 <u>學校背景</u>	1
貳、 <u>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u>	2
一、學校願景.....	2
二、學生圖像.....	2
參、 <u>課程發展與規劃</u>	3
一、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3
二、課程地圖.....	5
肆、 <u>課程表</u>	11
一、課程架構表.....	11
二、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16
三、科目開設一覽表.....	28
伍、 <u>彈性學習</u>	38
一、彈性學習時間實施相關規定暨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	38
二、彈性學習時間規劃表.....	51
陸、 <u>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u>	58
一、校訂選修課程規劃（含跨科、群、校選修課程規劃）.....	58
二、選課輔導流程規劃.....	60
柒、 <u>畢業條件</u>	62
一、學年學分制畢業條件.....	62
二、成績評量方式.....	63
捌、 <u>未來進路</u>	76
一、升學進路.....	76
二、就業進路與修課建議.....	81
玖、 <u>選課作業方式</u>	84
一、選課作業.....	84
拾、 <u>附錄</u>	86
一、生涯規劃與進路測驗輔導.....	86
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97

壹、學校背景

高雄高商創立於民國 26 年，學校歷史悠久，80 多年來累積了豐富的商業實務、教學經驗，為國家、社會培養紮實的基層商業人才，且領導級的幹部更是遍布台灣各金融企業界、高雄市的公私立銀行與信用合作社。

日間部現設有商業類科五科 51 班、體育班 3 班；進修部現設有商業類科二科 6 班，全校共計 60 班，全校學生近二千人。

雄商學生學習認真，並有優質的績效，繼續升學的意願很高，全校約有 95% 以上的學生決定畢業後繼續升學。所以，學生一進入雄商，即著手為畢業後的升學作準備，近幾年來，本校畢業生有近六成的比率考取國立大學或國立科技大學。

除了學業的鑽研外，為了充實學生的生活內涵、培養學生的特殊專長，本校成立近 50 個社團，定期舉辦社團成果展、雄商文學獎、出版刊物等，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志工服務、校外活動及競賽，給予學生多元展能的機會。學校亦相當重視國際教育交流，與日本與韓國等三所學校締結姊妹校，並參與 iEARN、ASEP 和 WYM 等國際交流活動，成績亮眼。雄商校園充滿藝術氣息、人文關懷，實踐品德生命教育，為教育部友善校園績優學校。

本校輔導工作推動完善，協同導師、學生同儕、家長及社區資源整合，融入各項工作計畫，辦理「與成功有約」活動，定期發行「耕心」、「親師心橋」、「輔導專欄」，由親師生分享教育理念與價值，建立共識，具體實現本校「成為正向的雄商人」之願景，與培養「品德力、專業力、解決力、移動力」的學生圖像。

環境設備方面，本校具有足夠的普通及專科教室，設備新穎，提升學生學習效能。圖書資訊館為獨立館舍，空間規劃良好，功能齊全，藏書豐富，逐年編列經費購置圖書及期刊，提供師生優越的閱讀環境。另，本校相當重視校園安全的維護，校園門禁管理、巡邏系統及安全緊急按鈕設置，定期辦理校安宣導及防災演練，讓學生熟悉逃生路線，保護自身安全，提供學生安全的學習環境。

在專業能力養成方面，本校開設多門特色課程，提升學生專業力，落實「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理念；並積極輔導學生取得專業證照，透過老師的專業指導，乙級檢定通過人數逐年遞增，且平均每位學生畢業前擁有勞動部乙、丙級證照約 2-3 張。除此之外，每年度皆由專業群科教師用心訓練學生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歷年來榮獲金手獎、優勝獎及團體獎無數，成績卓越。

學、術科的優異表現外，本校運動成績也傑出。女子手球隊不但在國內屢獲全國甲組冠軍，並曾獲國際手球分齡錦標賽 18 歲組冠軍。女子排球隊歷年來榮獲多次全國高中排球乙級聯賽冠軍，並於 106、107 學年度禪連冠軍。保齡球隊在全國各項盃賽成績也非常優異。歷年來皆有本校學生獲選我國各項國家代表隊隊員，為校為國爭光。

本校在歷任校長的辛勤經營及全體教職員工克盡職責下，學校已建立優良校譽與學風，今後為了達成學生適性發展的教育目標，讓進入本校的學生有更好、更有利的進路選擇，本校當能繼續保有學校原有的特色，並將光榮傳統發揚光大。

貳、學校願景與學生圖像

一、學校願景

本校以「全人教育、溫馨校園、專業發展、創新多元」四大願景，以期達成學校教育目標：

- 1.全人教育：以學生為主體，實施德、智、體、群、美五育並重之全人教育，培養學生良好品德及民主法治觀念，具備正向價值態度及人文素養；教導學生多元適性發展，發揮創意，增進學生「升學與專業並重」的實力。
- 2.溫馨校園：營造溫馨校園氛圍，實行民主式領導，倡導尊重、愛與關懷，期使同仁高興上班，學生喜歡上學，家長熱心參與，社區支持肯定。
- 3.專業發展：結合科技大學策略聯盟，提升教師專業教學能力，辦理各項專題製作研習與實作，培養學生專業技術能力，並取得專業證照，發展商業。
- 4.創新多元：充實教學設備，推展創新教學，培養學生運用知能；提供多元學習機會，鼓勵學生發揮個人專長，創新追求卓越，邁向優質永續發展。

二、學生圖像

學生圖像經本校 106 年 8 月 29 日下午辦理之學生學習圖像暨課程地圖工作坊凝聚全校教師共識，提出「成為正向的雄商人-品德力、專業力、移動力、解決力」為本校學生圖像，給予定義如下表。

學生圖像	定義與闡釋
品德力	學生具備守法負責，並能尊重彼此差異，進而同理關懷他人的能力。
專業力	學生具備就業應有的職能，取得專業檢定認證，並善於分析的能力。
解決力	學生具備能發現問題，並制定策略、執行進而解決問題的能力。
移動力	學生具備彼此互助合作，培養國際視野，並高度適應環境的能力。

成為正向的雄商人



參、課程發展與規劃

一、教育目標與專業能力

群別	科別 / 學程	產業人力需求或職場進路	科/學程教育目標	科專業能力/ 學程專精能力	學生圖像			
					品德力	專業力	解決力	移動力
商業管理群	商業經營科	1.金融證券人員 2.行銷企劃人員 3.門市經營人員 4.物流人員 5.行政管理人員	1.培育財務管理基礎人才 2.培育市場行銷企劃人才 3.培育運籌管理基礎人才 4.培育商業相關領域終身學習之人才	1.具備財務分析能力	●	●	●	●
				2.具備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	●	●	●
				3.具備市場行銷能力	○	●	●	●
				4.具備創意思考能力	○	●	●	●
				5.具備組織管理能力	○	●	●	●
				6.具備職業道德與繼續進修能力	●	○	○	●
	國際貿易科	1.國際貿易基礎人員 2.關務特考人員 3.銀行匯兌人員	1.培育國際貿易業務基礎人才 2.培育貿易英文實務基礎人才 3.培育專業倫理與終身學習之人才	1.具備財務分析能力	●	●	●	●
				2.具備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	●	●	○
				3.具備國際貿易實務能力	○	●	●	●
				4.具備貿易英文應用能力		●	●	●
				5.具備職業道德與繼續進修能力	●	○	○	●
	會計事務科	1.會計人員 2.金融服務人員 3.證券服務人員 4.稅務服務人員	1.培育基層會計與稅務人才 2.培育產業基層管理服務人才 3.培育跨領域數位科技應用人才 4.培育基層金融與證券服務人才 5.培育商業相關領域及終身學習之人才	1.具備金融財務分析能力	●	●	●	●
				2.具備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	●	●	●
				3.具備帳務及稅務處理能力	●	●	○	○
				4.具備行銷及創意思考能力	○	●	●	●
				5.具備產業組織管理及商業溝通能力	○	●	●	●
				6.具備職業道德及繼續進修能力	●	○	○	●


群別	科別 / 學程	產業人力需求或職場進路	科/學程教育目標	科專業能力/ 學程專精能力	學生圖像			
					品德力	專業力	解決力	移動力
資料處理科		1.辦公室電腦軟體應用人員 2.多媒體簡報製作人員 3.電商平台設計維護人員	1.培育程式設計基礎人才 2.培育多媒體製作基礎人才 3.培育電子商務平台實務基礎人才 4.培育商業相關領域終身學習之人才	1.具備資訊科技知能與應用能力	●	●	●	●
				2.具備財務軟體管理能力	●	●	●	●
				3.具備程式設計基礎能力	○	●	●	○
				4.具備多媒體製作與應用能力	○	●	●	●
				5.具備電子商務平台設計能力	○	●	●	●
				6.具備職業道德與繼續進修能力	●	○	○	●
設計群	廣告設計科	1.視覺設計人員 2.平面設計人員 3.造型設計人員 4.網路行銷設計人員 5.創意手作人員	1.培育平面設計之基礎人才 2.培育數位科技設計之基礎人才 3.培育跨域設計及資源整合人才 4.培育設計相關領域職業倫理道德與終身學習之人才	1.具備設計實務及實踐之能力	●	●	●	●
				2.具備美感及鑑賞之基礎能力	○	●		●
				3.具備數位科技應用之基礎能力		●	●	○
				4.具備手作及創造之基礎能力		●	○	○
				5.具備職業道德與終身學習的能力	●	○	○	●
商業管理群	體育班	1.專項運動選手 2.專項運動教練 3.商業服務人員 4.運動休閒服務產業人員	1.培育體育知識和實務技能之人才 2.培育商業與管理群相關產業之基層技術人才 3.培育專業倫理與終身學習之人才	1.具備體育專業知能相關能力	●	●	●	○
				2.具備基礎資訊科技能力	○	●	●	●
				3.具備基礎帳務分析與市場行銷能力	○	●	●	●
				4.具備商用語言溝通能力	●	●	●	
				5.具備職業道德與繼續進修能力	●	○	○	●

二、課程地圖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商業與管理群 商業經營科 課程地圖(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學校願景		全人教育 溫馨校園 專業發展 多元創新					
學生圖像	品德力	專業力	解決力	移動力			
科教育目標	1.培育財務管理基礎人才	2.培育市場行銷企劃人才	3.培育運籌管理基礎人才	4.培育商業相關領域終身學習之人才			
科專業能力	1.具備財務分析能力	2.具備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3.具備市場行銷能力	4.具備創意思考能力	5.具備組織管理能力	6.具備職業道德與繼續進修能力	
產業人力需求或職場進路	1.金融證券人員 2.行銷企劃人員 3.門市經營人員 4.物流人員 5.行政管理人員						

成為正向的雄商人



品德力 移動力 專業力 解決力

課程類別/年段	科目屬性(領域)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科專業能力對應							
部 必	一般	語文領域	國語文(3)	國語文(3)	國語文(3)	國語文(3)	國語文(2)	國語文(2)	1	2	3	4	5	6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數學領域	數學(3)	數學(3)											
		社會領域	地理(2)	地理(2)	公民與社會(1)	公民與社會(1)									
		自然科學領域	物理(1)	物理(1)											
		化學(1)	化學(1)												
		生物(1)	生物(1)												
		藝術領域			美術(1)	美術(1)	音樂(1)	音樂(1)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1)	生涯規劃(1)											
		科技領域	健康與護理(1)	健康與護理(1)	資訊科技(1)	資訊科技(1)									
健康與體育	體育(2)	體育(2)	體育(2)	體育(2)	體育(2)	體育(2)									
(合計70學分)	(70學分)	全民國防教育(1)	全民國防教育(1)												
校 必	一般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2)	國文精讀(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合計38學分)	(38學分)			數學(3)	數學(3)	數學統計(4)	數學統計(4)								
部 必	專業	商業概論(2)	商業概論(2)												
		數位科技概論(2)	數位科技概論(2)												
		會計學(3)	會計學(3)	會計學(2)	會計學(2)										
				經濟學(4)	經濟學(4)										
		(26學分)													
部 必	實習	門市經營實務(2)	門市經營實務(2)												
				數位科技應用(2)	數位科技應用(2)										
				行銷實務(2)	行銷實務(2)										
				會計軟體應用(2)	會計軟體應用(2)										
		(合計46學分)	(20學分)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2)		商業溝通(2)							
校 必	實習	會計學實習(1)	會計學實習(1)												
				專題實作(2)	專題實作(2)										
(合計6學分)	(6學分)														
校 選	專業	民商法概要(1)	民商法概要(1)												
						管理學(1)	管理學(1)								
						經濟應用(4)	經濟應用(4)								
		(4學分)				會計應用(4)	會計應用(4)								
校 選	實習					資訊科技實務(4)	資訊科技實務(4)								
						國際行銷實務(4)	國際行銷實務(4)						二選一 同科跨班選修		
						商業經營實務(2)	商業經營實務(2)						二選一 同科跨班選修		
		(合計32學分)	(28學分)			成本會計實務(2)	成本會計實務(2)								
團體活動時間(合計12節)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彈性學習時間(合計6節)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表高度對應
○表低度對應

備註：課程名稱(學分數、節數)

畢業條件：1.應修習總學分為192學分，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160學分。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 部 必 均須修習，並至少85%及格。

3.專業科目 專業 及實習科目 實習 至少須修習80學分以上，其中至少60學分及格，含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 實習 至少45學分以上及格。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商業與管理群 會計事務科 課程地圖(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學校願景	全人教育 溫馨校園 專業發展 多元創新			
學生圖像	品德力	專業力	解決力	移動力
科教育目標	1.培育基層會計與稅務人才 2.培育產業基層管理服務人才 3.培育跨領域數位科技應用人才 4.培育基層金融與證券服務人才 5.培育商業相關領域及終身學習之人才			
科專業能力	1.具備金融財務分析能力 2.具備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3.具備帳務及稅務處理能力 4.具備行銷及創意思考能力 5.具備產業組織管理及商業溝通能力 6.具備職業道德及繼續進修能力			
產業人力需求或職場進路	1.會計人員 2.金融服務人員 3.證券服務人員 4.稅務服務人員			

成為正向的雄商人

品德力
移動力



專業力
解決力

課程類別/年段	科目屬性(領域)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部 必 (合計70學分)	一般	語文領域	國語文(3) 英語文(2)	國語文(3) 英語文(2)	國語文(3) 英語文(2)	國語文(3) 英語文(2)	國語文(2) 英語文(2)	國語文(2) 英語文(2)
		數學領域	數學(3)	數學(3)				
		社會領域	地理(2)	地理(2)	公民與社會(1)	公民與社會(1)		
		自然科學領域	物理(1) 化學(1) 生物(1)	物理(1) 化學(1) 生物(1)				
		藝術領域			美術(1)	美術(1)	音樂(1)	音樂(1)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1)	生涯規劃(1)				
		科技領域			資訊科技(1)	資訊科技(1)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體育(2)	體育(2)	體育(2)	體育(2)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1)	全民國防教育(1)					
校 必 (合計36學分)	一般	國文精讀(1) 英文語法(2)	國文精讀(1) 英文語法(2)	國文精讀(1) 英文語法(2) 數學(3) 數學演習(1)	國文精讀(1) 英文語法(2) 數學(3) 數學演習(1)	國文精讀(2) 英文語法(2)	國文精讀(2) 英文語法(2)	
部 必 (合計46學分)	專業 (26學分)	商業概論(2)	商業概論(2)					
		數位科技概論(2)	數位科技概論(2)					
	實習 (20學分)	會計學(3)	會計學(3)	會計學(2)	會計學(2)			
		門市經營實務(2)	門市經營實務(2)	會計學(2)	會計學(2)			
校 必 (合計4學分)	專業 (0學分)			數位科技應用(2)	數位科技應用(2)			
				行銷實務(2)	行銷實務(2)			
校 選 (合計36學分)	實習 (36學分)	會計軟體應用(2)	會計軟體應用(2)	會計軟體應用(2)	會計軟體應用(2)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2)						
		商業溝通(2)						
		專題實作(2)			專題實作(2)	專題實作(2)		
		會計學實習(2)	會計學實習(2)	會計學實習(1)	會計學實習(1)	財務報表分析(1)	財務報表分析(1)	
		會計應用(4)	會計應用(4)	會計應用(4)	會計應用(4)	會計應用(4)	會計應用(4)	
經濟應用(4)	經濟應用(4)	經濟應用(4)	經濟應用(4)	經濟應用(4)	經濟應用(4)			
	資訊科技實務(4)	資訊科技實務(4)	資訊科技實務(4)	資訊科技實務(4)	資訊科技實務(4)	資訊科技實務(4)		
	國際行銷實務(4)	國際行銷實務(4)	國際行銷實務(4)	國際行銷實務(4)	國際行銷實務(4)	國際行銷實務(4)	二選一 同科跨班選修	
	商業經營實務(2)	商業經營實務(2)	商業經營實務(2)	商業經營實務(2)	商業經營實務(2)	商業經營實務(2)	二選一 同科跨班選修	
	成本會計實務(2)	成本會計實務(2)	成本會計實務(2)	成本會計實務(2)	成本會計實務(2)	成本會計實務(2)		
	團體活動時間(合計12節)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彈性學習時間(合計6節)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科專業能力對應

1	2	3	4	5	6
具備金融財務分析能力	●	●	●	●	●
具備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	●	●	●	●
具備帳務及稅務處理能力	●	●	●	●	●
具備行銷及創意思考能力	●	●	●	●	●
具備產業組織管理及商業溝通能力	●	●	●	●	●
具備職業道德及繼續進修能力	●	●	●	●	●

●表高度對應
○表低度對應

備註：課程名稱(學分數、節數)

畢業條件：1.應修習總學分為192學分，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160學分。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 **部 必** 均須修習，並至少85%及格。

3.專業科目 **專業** 及實習科目 **實習** 至少須修習80學分以上，其中至少60學分及格，含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 **實習** 至少45學分以上及格。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商業與管理群 資料處理科 課程地圖(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學校願景	全人教育 溫馨校園 專業發展 多元創新					
學生圖像	品德力	專業力	解決力	移動力		
科教育目標	1.培育程式設計基礎人才	2.培育多媒體製作基礎人才	3.培育電子商務平台實務基礎人才	4.培育商業相關領域終身學習之人才		
科專業能力	1.具備資訊科技知能與應用能力	2.具備財務軟體管理能力	3.具備程式設計基礎能力	4.具備多媒體製作與應用能力	5.具備電子商務平台設計能力	6.具備職業道德與繼續進修能力
產業人力需求或職場進路	1.辦公室電腦軟體應用人員 2.多媒體簡報製作人員 3.電商平台設計維護人員					

成為正向的雄商人

品德力
移動力



專業力
解決力

課程類別/年段	科目屬性(領域)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部 必	一般	國語文(3)	國語文(3)	國語文(3)	國語文(3)	國語文(2)	國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數學(3)	數學(3)				
		地理(2)	地理(2)				
		公民與社會(1)		公民與社會(1)	公民與社會(1)		
		化學(1)	化學(1)				
		生物(1)	生物(1)				
		音樂(1)				音樂(1)	音樂(1)
		美術(1)				美術(1)	美術(1)
(合計68學分)	(68學分)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1)	全民國防教育(1)			
校 必	一般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2)	國文精讀(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數學(3)	數學(3)	數學演習(1)	數學演習(1)	數學統計(4)	數學統計(4)
(合計38學分)	(38學分)	科學創課(1)	科學創課(1)				
部 必	專業	商業概論(2)	商業概論(2)				
		數位科技概論(2)	數位科技概論(2)				
		會計學(3)	會計學(3)	會計學(2)	會計學(2)		
		經濟學(4)	經濟學(4)				
(合計26學分)	(26學分)						
部 必	實習	程式語言與設計(2)	程式語言與設計(2)				
		數位科技應用(2)	數位科技應用(2)	數位科技應用(2)	數位科技應用(2)		
(合計46學分)	(20學分)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3)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3)		
校 必	實習						商業溝通(2)
		會計學實習(2)	會計學實習(2)				
(合計6學分)	(6學分)						
校 選	實習	文書處理(2)	文書處理(2)				
						數位行銷實作與分析(2)	
						會計應用(4)	會計應用(4)
						雲端商業應用(3)	雲端商業應用(3)
						商業經營實務(2)	商業經營實務(2)
						多媒體實務(2)	多媒體實務(2)
(合計34學分)	(34學分)			程式設計應用(2)	程式設計應用(2)		
				經濟應用(3)	經濟應用(3)		
				電子商務應用(3)	電子商務應用(3)		
團體活動時間(合計12節)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彈性學習時間(合計6節)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科專業能力對應

	1	2	3	4	5	6
具備資訊科技知識與應用能力	●	●	●	●	●	●
具備財務軟體管理與應用能力	●	●	●	●	●	●
具備程式設計基礎能力	●	●	●	●	●	●
具備多媒體製作與應用能力	●	●	●	●	●	●
具備電子商務平台設計能力	●	●	●	●	●	●
具備職業道德與繼續進修能力	●	●	●	●	●	●

●表高度對應
○表低度對應

備註：課程名稱(學分數、節數)

畢業條件：1.應修習總學分為192學分，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160學分。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 **部 必** 均須修習，並至少85%及格。

3.專業科目 **專業** 及實習科目 **實習** 至少須修習80學分以上，其中至少60學分及格，含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 **實習** 至少45學分以上及格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設計群 廣告設計科 課程地圖(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學校願景	全人教育 溫馨校園 專業發展 多元創新
學生圖像	品德力 專業力 解決力 移動力
科教育目標	1.培育平面設計之基礎人才 2.培育數位科技設計之基礎人才 3.培育跨領域設計及資源整合人才 4.培育設計相關領域職業倫理道德與終身學習之人才
科專業能力	1.具備設計實務及實踐之能力 2.具備美感及鑑賞之基礎能力 3.具備數位科技應用之基礎能力 4.具備手作及創造之基礎能力 5.具備職業道德與終身學習之能力
產業人力需求或職場進路	1.視覺設計人員 2.平面設計人員 3.造型設計人員 4.網路行銷設計人員 5.創意手作人員

成為正向的雄商人



品德力
專業力
解決力
移動力

課程類別/年段	科目屬性(領域)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科專業能力對應						
部 必 一般	語文領域	國語文(3)	國語文(3)	國語文(3)	國語文(3)	國語文(2)	國語文(2)	1 ●	2 ○	3 ●	4 ○	5 ○	●	○
	數學領域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英語文(2)							
	社會領域	數學(3)	數學(3)											
	自然科學領域	地理(2)	地理(2)	公民與社會(1)	公民與社會(1)									
	藝術領域	物理(1)	物理(1)			音樂(1)	音樂(1)							
	綜合活動	化學(1)	化學(1)			美術(1)	美術(1)							
	科技領域	生涯規劃(1)	生涯規劃(1)											
健康與體育	資訊科技(2)													
全民國防教育	體育(2)	體育(2)	健康與護理(1)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體育(2)								
校 必 一般	國民國防教育(1)	國民國防教育(1)												
校 必 專業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1)	國文精讀(2)	國文精讀(2)								
校 必 實習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英文語法(2)							
部 必 專業	繪畫基礎實習(3)	繪畫基礎實習(3)												
部 必 專業	基本設計實習(3)	基本設計實習(3)												
部 必 專業	基礎圖學實習(3)	基礎圖學實習(3)												
部 必 專業	表現技法實習(2)	表現技法實習(2)												
部 必 專業	圖文編排實習(3)	圖文編排實習(3)												
部 必 專業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3)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3)												
部 必 專業	基礎攝影實習(2)	基礎攝影實習(2)												
部 必 專業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3)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3)												
部 必 專業	數位商業攝影實習(2)	數位商業攝影實習(2)												
部 必 專業	印刷與設計實務(3)	印刷與設計實務(3)												
部 必 專業	影音製作實習(2)	影音製作實習(2)												
部 必 專業	影音編輯實習(2)	影音編輯實習(2)												
校 必 專業	資訊科技應用(2)	資訊科技應用(2)												
校 必 專業	專題實作(3)	專題實作(3)												
校 選 專業	文字造型實務(2)	文字造型實務(2)												
校 選 專業	基礎動畫實務(2)	基礎動畫實務(2)												
校 選 專業	2D實體成型設計實習(2)	2D實體成型設計實習(2)												二選一 同科跨班選修
校 選 專業	實境設計基礎實習(2)	實境設計基礎實習(2)												二選一 同科跨班選修
校 選 專業	3D實體成型設計實習(2)	3D實體成型設計實習(2)												
校 選 專業	繪畫應用實務(3)	繪畫應用實務(3)												
校 選 專業	製圖應用實務(3)	製圖應用實務(3)												
校 選 專業	設計實務(3)	設計實務(3)												
校 選 專業	廣告設計實務(3)	廣告設計實務(3)												二選一 同科跨班選修
校 選 專業	數位媒體設計實務(3)	數位媒體設計實務(3)												
團體活動時間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彈性學習時間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表高度對應
○表低度對應

備註：課程名稱(學分數、節數)

畢業條件：1.應修習總學分為192學分，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160學分。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部 必」均須修習，並至少85%及格。

3.專業科目「專業」及實習科目「實習」至少須修習80學分以上，其中至少60學分及格，合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至少45學分以上及格。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技術型高中體育班 課程地圖(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學校願景	全人教育 溫馨校園 專業發展 多元創新			
學生圖像	品德力	專業力	解決力	移動力
科教育目標	1.培育體育知識和實務技能之人才	2.培育商業與管理群相關產業之基層技術人才	3.培育專業倫理與終身學習之人才	
科專業能力	1.具備體育專業知識相關能力	2.具備基礎資訊科技能力	3.具備基礎帳務分析與行銷能力	4.具備商用語言溝通能力 5.具備職業道德與繼續進修能力
產業人力需求或職場進路	1.專項運動選手	2.專項運動教練	3.商業服務人員	4.運動休閒服務產業人員

成為正向的雄商人



課程類別/年段	科目屬性(領域)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部 必 (合計112學分)	一般	語文領域	國語文(3) 英語文(2)	國語文(3) 英語文(2)	國語文(3) 英語文(2)	國語文(3) 英語文(2)	國語文(2) 英語文(2)	國語文(2) 英語文(2)
		數學領域	數學(3)	數學(3)				
		社會領域	地理(2)	地理(2)				
		自然科學領域	物理(1) 化學(1) 生物(1)	物理(1) 化學(1) 生物(1)				
		藝術領域					音樂(1) 美術(1)	音樂(1) 美術(1)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1)	生涯規劃(1)				
		科技領域			資訊科技(1)	資訊科技(1)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健康與護理(1) 體育(2)				
		(62學分)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1)	全民國防教育(1)				
		體育專業	體育專業學科 專項體能訓練(4) 專項技術訓練(4)	運動學概論(1) 專項體能訓練(4) 專項技術訓練(4)	運動學概論(1) 專項體能訓練(4) 專項技術訓練(4)	專項體能訓練(4) 專項技術訓練(4)	專項體能訓練(4) 專項技術訓練(4)	專項體能訓練(4) 專項技術訓練(4)
校 必 (合計40學分)	一般	英文語法(1) 專項戰術運用專題(2)	英文語法(1) 專項戰術運用專題(2)	英文語法(1) 數學演習(2) 選修體育(2) 專項戰術運用專題(2)	英文語法(1) 數學演習(2) 選修體育(2) 專項戰術運用專題(2)	國文精讀(1) 英文語法(1) 數學演習(2) 選修體育(2) 專項戰術運用專題(2)	國文精讀(1) 英文語法(1) 數學演習(2) 選修體育(2) 專項戰術運用專題(2)	
	實習 (4學分)					專題實作(2)	專題實作(2)	
校 選 (合計40學分)	專業 (12學分)	商業概論(2)	商業概論(2)	會計學(2) 經濟學(2)	會計學(2) 經濟學(2)			
	實習 (28學分)			數位科技應用(2) 商業英語會話(2) 門市經營實務(2)	數位科技應用(2) 商業英語會話(2) 門市經營實務(2)	數位科技應用(2) 商業英語會話(2) 門市經營實務(2)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2)	數位科技應用(2) 商業英語會話(2) 門市經營實務(2) 商業溝通(2) 國際貿易實務(2) 貿易英文實務(2)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2) 程式語言與設計(2)	
	特殊領域需求課程	競技運動綜合訓練(3*)	競技運動綜合訓練(6*)	競技運動綜合訓練(3*)	競技運動綜合訓練(6*)	競技運動綜合訓練(3*)		
	團體活動時間 (合計12節)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團體活動時間(2)	
彈性學習時間 (合計6節)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彈性學習時間(1)		

科專業能力對應

1	2	3	4	5
具備體育專業知識相關能力	具備基礎資訊科技能力	具備商用語言溝通能力	具備職業道德與繼續進修能力	具備職業道德與繼續進修能力

●表高度對應
○表低度對應

備註：課程名稱(學分數、節數)

畢業條件：1.應修習總學分為192學分，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160學分。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 **部 必** 均須修習，並至少85%及格。

3.專業科目 **專業** 及實習科目 **實習** 至少須修習40學分以上，其中至少30學分及格，含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 **實習** 至少22學分以上及格。

4.若修習同一群別修滿40學分，至少30學分及格，其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至少22學分及格，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其修習之群別及學分數。

肆、課程表

一、課程架構表系統產生

商業與管理群商業經營科 課程架構表(以科為單位, 1 科 1 表)

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項目		相關規定		學校規劃情形		說明	
				學分數	百分比(%)		
一般科目	部定		66-76 (34.4-39.6%)		70	36.46 %	
	校訂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38	19.79 %	
		選修			0	0 %	
	合 計		108	56.25 %			
專業及實習科目	部定	專業科目		學分(依總綱規定)		26	13.54 %
		實習科目		學分(依總綱規定)		20	10.42 %
		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		60 學分為限		46	23.96 %
	校訂	專業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0	0 %
			選修			4	2.08 %
		實習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6	3.13 %
			選修			28	14.58 %
	合 計		至少 80 學分		84	43.75 %	
	實習科目學分數		至少 45 學分		54	28.13 %	
	應修習總學分數			180 - 192 學分		192 學分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節數)合計			12 - 18 節		12 節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節數)合計			6 - 12 節		6 節		
上課總節數			210 節		210 節		
畢業條件	1、應修習總學分為 180-192 學分，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 160 學分。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 111-136 學分均須修習，並至少 85% 及格，始得畢業。 3、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至少須修習 80 學分以上，其中至少 60 學分及格，含實習(實驗、實務)科目至少 45 學分以上及格。						
備註：							
1、百分比計算以「應修習總學分」為分母。 2、上課總節數 = 應修習總學分 +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合計 +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合計。 3、部定及校訂必修學分數合計依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規定不得超過 160 學分。							

商業與管理群國際貿易科 課程架構表(以科為單位，1 科 1 表)
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項目		相關規定		學校規劃情形		說明	
				學分數	百分比(%)		
一般科目	部定		66-76 (34.4-39.6%)	70	36.46 %		
	校訂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38	19.79 %		
		選修		0	0 %		
	合 計			108	56.25 %		
專業及實習科目	部定	專業科目	學分(依總綱規定)	26	13.54 %		
		實習科目	學分(依總綱規定)	20	10.42 %		
		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		60 學分為限	46	23.96 %	
	校訂	專業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2	1.04 %	
			選修		4	2.08 %	
		實習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4	2.08 %	
			選修		28	14.58 %	
	合 計		至少 80 學分	84	43.74 %		
實習科目學分數		至少 45 學分	52	27.08 %			
應修習總學分數			180 - 192 學分	192 學分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節數)合計			12 - 18 節	12 節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節數)合計			6 - 12 節	6 節			
上課總節數			210 節	210 節			
畢業條件	1、應修習總學分為 180-192 學分，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 160 學分。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 111-136 學分均須修習，並至少 85% 及格，始得畢業。 3、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至少須修習 80 學分以上，其中至少 60 學分及格，含實習(實驗、實務)科目至少 45 學分以上及格。						
備註： 1、百分比計算以「應修習總學分」為分母。 2、上課總節數 = 應修習總學分 +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合計 +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合計。 3、部定及校訂必修學分數合計依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規定不得超過 160 學分。							

商業與管理群會計事務科 課程架構表(以科為單位，1 科 1 表)
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項目			相關規定	學校規劃情形		說明	
				學分數	百分比(%)		
一般科目	部定		66-76 (34.4-39.6%)	70	36.46 %		
	校訂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36	18.75 %		
		選修		0	0 %		
	合 計			106	55.21 %		
專業及實習科目	部定	專業科目	學分(依總綱規定)	26	13.54 %		
		實習科目	學分(依總綱規定)	20	10.42 %		
		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		60 學分為限	46	23.96 %	
	校訂	專業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0	0 %	
			選修		0	0 %	
		實習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4	2.08 %	
			選修		32	16.67 %	
	合 計		至少 80 學分	82	42.71 %		
	實習科目學分數		至少 45 學分	56	29.17 %		
應修習總學分數			180 - 192 學分	192 學分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節數)合計			12 - 18 節	12 節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節數)合計			6 - 12 節	6 節			
上課總節數			210 節	210 節			
畢業條件	1、應修習總學分為 180-192 學分，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 160 學分。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 111-136 學分均須修習，並至少 85% 及格，始得畢業。 3、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至少須修習 80 學分以上，其中至少 60 學分及格， 含實習(實驗、實務)科目至少 45 學分以上及格。						
備註：							
1、百分比計算以「應修習總學分」為分母。 2、上課總節數 = 應修習總學分 +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合計 +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合計。 3、部定及校訂必修學分數合計依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規定不得超過 160 學分。							

商業與管理群資料處理科 課程架構表(以科為單位，1 科 1 表)
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項目			相關規定	學校規劃情形		說明	
				學分數	百分比(%)		
一般科目	部定		66-76 (34.4-39.6%)	68	35.42 %		
	校訂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38	19.79 %		
		選修		0	0 %		
	合 計			106	55.21 %		
專業及實習科目	部定	專業科目	學分(依總綱規定)	26	13.54 %		
		實習科目	學分(依總綱規定)	20	10.42 %		
		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		60 學分為限	46	23.96 %	
	校訂	專業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0	0 %	
			選修		0	0 %	
		實習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6	3.13 %	
			選修		34	17.71 %	
	合 計			至少 80 學分	86	44.8 %	
	實習科目學分數			至少 45 學分	60	31.26 %	
應修習總學分數			180 - 192 學分	192 學分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節數)合計			12 - 18 節	12 節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節數)合計			6 - 12 節	6 節			
上課總節數			210 節	210 節			
畢業條件	1、應修習總學分為 180-192 學分，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 160 學分。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 111-136 學分均須修習，並至少 85% 及格，始得畢業。 3、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至少須修習 80 學分以上，其中至少 60 學分及格，含實習(實驗、實務)科目至少 45 學分以上及格。						
備註： 1、百分比計算以「應修習總學分」為分母。 2、上課總節數 = 應修習總學分 +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合計 +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合計。 3、部定及校訂必修學分數合計依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規定不得超過 160 學分。							

設計群廣告設計科 課程架構表(以科為單位，1 科 1 表)

108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項目		相關規定		學校規劃情形		說明
				學分數	百分比(%)	
一般科目	部定		66-76 (34.4-39.6%)	68	35.42 %	
	校訂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36	18.75 %	
		選修		0	0 %	
	合計			104	54.17 %	
專業及實習科目	部定	專業科目		學分(依總綱規定)	8	4.17 %
		實習科目		學分(依總綱規定)	45	23.44 %
		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		60 學分為限	53	27.61 %
	校訂	專業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0	0 %
			選修		6	3.13 %
		實習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3	1.56 %
			選修		26	13.54 %
	合計			至少 80 學分	88	45.84 %
實習科目學分數			至少 45 學分	74	38.54 %	
應修習總學分數			180 - 192 學分	192 學分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節數)合計			12 - 18 節	12 節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節數)合計			6 - 12 節	6 節		
上課總節數			210 節	210 節		
畢業條件	1、應修習總學分為 180-192 學分，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為 160 學分。 2、表列部定必修科目 111-136 學分均須修習，並至少 85% 及格，始得畢業。 3、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至少須修習 80 學分以上，其中至少 60 學分及格，含實習(實驗、實務)科目至少 45 學分以上及格。					
備註：						
1、百分比計算以「應修習總學分」為分母。 2、上課總節數 = 應修習總學分 + 六學期團體活動時間合計 + 六學期彈性教學時間合計。 3、部定及校訂必修學分數合計依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規定不得超過 160 學分。						

二、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商業管理群商業經營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6	3	3					B 版 適性分組
	社會	地理	6	2	2					
		公民與社會				1	1			
	自然科學	物理	6	1	1					B版
		化學		1	1					B版
		生物		1	1					A版
	藝術	音樂	4					1	1	
		美術				1	1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4	1	1					
	科技	資訊科技				1	1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 計		70	18	18	10	10	7	7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總計 70 學分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4	2	2					
	數位科技概論		4	2	2					
	會計學		10	3	3	2	2			
	經濟學		8			4	4			
	小 計		26	7	7	6	6	0	0	部定必修專業科目總計 26 學分
實習科目	數位科技應用		4			2	2			
	商業溝通		2						2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	門市經營實務	4	2	2					
		行銷實務	4			2	2			
		會計軟體應用	4			2	2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2			2				
	小 計		20	2	2	8	6	0	2	部定必修實習科目總計 20 學分
小 計		46	9	9	14	12	0	2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6	27	27	24	22	7	9	部定必修總計 116 學分	

商業管理群商業經營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續)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名稱	學分	名 稱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38 學分 19.79%	人文與社會	2			1	1				
		數學	6			3	3				
		數學統合	8					4	4		
		數學演習	2			1	1				
		英文語法	12	2	2	2	2	2	2		
		國文精讀	8	1	1	1	1	2	2		
		小 計	38	3	3	8	8	8	8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總計 38 學分	
	實習科目 6 學分 3.12%	會計學實習	2	1	1						
		專題實作	4				2	2			
		小 計	6	1	1	0	2	2	0	校訂必修實習科目總計 6 學分	
	必修學分數合計			44	4	4	8	10	10	8	校訂必修總計 44 學分
	校訂選修	專業科目 4 學分 2.08%	民商法概要	2	1	1					
			管理學	2					1	1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4	1	1	0	0	1	1	校訂選修專業科目總計 4 學分
實習科目 28 學分 14.58%		會計應用	8					4	4		
		經濟應用	8					4	4		
		國際行銷實務	8					4	4	同科跨班 AA2 選 1	
		資訊科技實務	8					4	4	資訊科技實務與國際行銷實務 二選一	
		商業經營實務	4					2	2	同科跨班 AB2 選 1	
		成本會計實務	4					2	2	商業經營實務與成本會計實務 二選一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28	0	0	0	0	14	14	校訂選修實習科目總計 40 學分	
特殊需求領域		特殊需求課程	0							特殊需求領域科目不計入學分	
		小 計	0							校訂選修特殊需求領域總計 0 學分	
選修學分數合計			32	1	1	0	0	15	15	校訂選修總計 44 學分數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76	5	5	8	10	25	23		
學 分 上 限 總 計			192	32	32	32	32	32	32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	2	2	2	2	2	2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商業管理群國際貿易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 定 必 修 科 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6	3	3					B 版 適性分組	
	社會	地理	6	2	2						
		公民與社會						1	1		
	自然科學	物理	6			1	1				B 版
		化學		1	1						B 版
		生物		1	1						A 版
	藝術	音樂	4					1	1		
		美術						1	1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4	1	1						
		科技		資訊科技			1	1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 計		70	17	17	9	9	9	9	9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總計 70 學分	
專 業 科 目	商業概論		4	2	2						
	數位科技概論		4	2	2						
	會計學		10	3	3	2	2				
	經濟學		8			4	4				
	小 計		26	7	7	6	6	0	0	0	部定必修專業科目總計 26 學分
實 習 科 目	數位科技應用		4			2	2				
	商業溝通		2				2				
	跨境商 務技能 領域	國際貿易實務	8	2	2	2	2				
		會計軟體應用	4			2	2				
		貿易英文實務	2			2					
小 計		20	2	2	8	8	0	0	0	部定必修實習科目總計 20 學分	
小 計		46	9	9	14	12	0	0	0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6	26	26	23	23	9	9	9	部定必修總計 116 學分	

商業管理群國際貿易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續)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名稱	學分	名 稱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38 學分 19.79%	數學	6			3	3				
		數學統合	8					4	4		
		數學演習	2			1	1				
		英文語法	12	2	2	2	2	2	2		
		科學創課	2					1	1		
		國文精讀	8	1	1	1	1	2	2		
		小 計	38	3	3	7	7	9	9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總計 38 學分	
	專業科目 2 學分 1.04%	國際匯兌	2					1	1		
		小 計	2	0	0	0	0	1	1	性訂必修專業科目總計 2 學分	
	實習科目 4 學分 2.08%	會計學實習	2	1	1						
		專題實作	2				2				
		小 計	4	1	1		2			性訂必修實習科目總計 4 學分	
	必修學分數合計			44	4	4	7	9	10	10	校訂必修總計 44 學分
	校訂選修	專業科目 4 學分 2.08%	國際貿易概論	4	2	2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4	2	2	0	0	0	0	校訂選修專業科目總計 4 學分
實習科目 28 學分 14.58%		會計應用	8					4	4		
		關貿網路	2			2					
		商業經營實務	4					2	2		
		經濟應用	6					3	3		
		國際行銷實務	8					4	4	同科跨班 AC2 選 1	
		資訊科技實務	8					4	4	資訊科技實務與國際行銷實務 二選一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28	0	0	0	0	14	14	校訂選修實習科目總計 36 學分	
特殊需求領域		特殊需求課程	0							特殊需求領域科目不計入學分	
		小 計	0							校訂選修特殊需求領域總計 0 學分	
選修學分數合計			32	2	2	2	0	13	13	校訂選修總計 40 學分數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76	6	6	9	9	23	23		
學 分 上 限 總 計			192	32	32	32	32	32	32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	2	2	2	2	2	2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商業管理群會計事務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6	3	3					B 版 適性分組	
	社會	地理	6	2	2						
		公民與社會				1	1				
	自然科學	物理	6	1	1						B 版
		化學		1	1						B 版
		生物		1	1						A 版
	藝術	音樂	4					1	1		
		美術				1	1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4	1	1						
		科技		資訊科技			1	1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 計	70	18	18	10	10	7	7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總計 70 學分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4	2	2						
		數位科技概論	4	2	2						
		會計學	10	3	3	2	2				
		經濟學	8			4	4				
		小 計	26	7	7	6	6	0	0	部定必修專業科目總計 26 學分	
實習科目		數位科技應用	4			2	2				
		商業溝通	2						2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	門市經營實務	4	2	2						
		行銷實務	4			2	2				
		會計軟體應用	4			2	2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2			2					
	小 計	20	2	2	8	6	0	2	部定必修實習科目總計 20 學分		
	小 計	46	9	9	14	12	0	2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6	27	27	24	22	7	9	部定必修總計 116 學分		

商業管理群會計事務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續)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名稱	學分	名 稱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36 學分 19.15%	數學	6			3	3			
			數學統合	8					4	4	
			數學演習	2			1	1			
			英文語法	12	2	2	2	2	2	2	
			國文精讀	8	1	1	1	1	2	2	
	小 計		36	3	3	7	7	8	8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總計 36 學分	
	實習科目	4 學分 2.13%	專題實作	4				2	2		
			小 計	4	0	0	0	2	2	0	校訂必修實習科目總計 4 學分
	必修學分數合計		40	3	3	7	7	8	8	校訂必修總計 40 學分	
	校訂選修	實習科目	36 學分 19.15%	會計應用	8					4	4
會計學實習				6	2	2	1	1			
財務報表分析				2					1	1	
經濟應用				8					4	4	
國際行銷實務				8					4	4	同科跨班 AD2 選 1
資訊科技實務				8					4	4	資訊科技實務與國際行銷實務 二選一
成本會計實務				4					2	2	同科跨班 AE2 選 1
商業經營實務				4					2	2	商業經營實務與成本會計實務 二選一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36	2	2	1	1	15	15	校訂選修實習科目總計 48 學分		
特殊需求領域			特殊需求課程	0							特殊需求領域科目不計入學分
	小 計		0							校訂選修特殊需求領域總計 0 學分	
選修學分數合計		36	2	2	1	1	15	15	校訂選修總計 44 學分數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76	5	5	8	8	23	23			
學 分 上 限 總 計		192	32	32	32	32	32	32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	2	2	2	2	2	2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商業管理群資料處理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6	3	3					B版 適性分組
	社會	地理	6	2	2					
		公民與社會				1	1			
	自然科學	化學	4	1	1					B版
		生物		1	1					A版
	藝術	音樂	4					1	1	
		美術						1	1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4	1	1					
	科技	資訊科技				2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 計		68	17	17	10	8	8	8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總計 68 學分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4	2	2					
	數位科技概論		4	2	2					
	會計學		10	3	3	2	2			
	經濟學		8			4	4			
	小 計		26	7	7	6	6	0	0	部定必修專業科目總計 26 學分
實習科目	數位科技應用		4			2	2			
	商業溝通		2						2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6			3	3			
		程式語言與設計	4	2	2					
		資料庫應用	4			2	2			
小 計		20	2	2	7	7	0	2	部定必修實習科目總計 20 學分	
小 計		46	9	9	13	13	0	2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4	26	26	23	21	8	10	部定必修總計 114 學分	

商業管理群資料處理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續)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名稱	學分	名 稱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38 學分 19.79%	數學	6			3	3				
		數學統合	8					4	4		
		數學演習	2			1	1				
		英文語法	12	2	2	2	2	2	2		
		科學創課	2	1	1						
		國文精讀	8	1	1	1	1	2	2		
		小 計	38	4	4	7	7	8	8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總計 38 學分	
	實習科目 6 學分 3.12%	會計學實習	4			2	2				
		專題實作	2				2				
		小 計	6	0	0	2	4	0	0	校訂必修實習科目總計 6 學分	
	必修學分數合計			44	4	4	9	11	8	8	校訂必修總計 44 學分
	校訂選修	實習科目 34 學分 17.71%	會計應用	8					4	4	
			雲端商業應用	6					3	3	
			數位行銷實作與分析	2					2		
			文書處理	4	2	2					
商業經營實務			4					2	2		
多媒體實務			4					2	2	同科跨班 AF2 選 1	
程式設計應用			4					2	2	多媒體實務與程式設計應用二 選一	
電子商務應用			6					3	3	同科跨班 AG2 選 1	
經濟應用			6					3	3	經濟應用與電子商務應用二選 一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34	2	2	0	0	16	14	校訂選修實習科目總計 44 學分		
特殊需求領域		特殊需求課程	0							特殊需求領域科目不計入學分	
	小 計	0							校訂選修特殊需求領域總計 0 學分		
選修學分數合計			36	2	2	0	0	16	14	校訂選修總計 44 學分數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76	6	6	9	11	24	22		
學 分 上 限 總 計			192	32	32	32	32	32	32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	2	2	2	2	2	2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設計群廣告設計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6	3	3					B 版 適性分組
		地理	6	2	2					
	公民與社會				1	1				
	自然科學	物理	4	1	1					B版
		化學		1	1					B版
	藝術	音樂	4					1	1	
		美術						1	1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4	1	1					
	科技	資訊科技		2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 計		68	18	16	9	9	8	8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總計 68 學分	
專業科目	設計概論	2				2				
	色彩原理	2				2				
	造形原理	2				2				
	創意潛能開發	2				2				
	小 計		8	0	0	4	4	0	0	部訂必修專業科目總計 8 學分
實習科目	繪畫基礎實習	6	3	3						
	表現技法實習	4				2	2			
	基本設計實習	6	3	3						
	基礎圖學實習	6	3	3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3				3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3					3			
	平面設計技能領域	圖文編排實習	6				3	3		
		基礎攝影實習	2				2			
		印刷與設計實務	3						3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2					2		
		影音製作實習	2						2	
影音剪輯實習		2							2	
小 計		45	9	9	10	10	5	2	部定必修實習科目總計 45 學分	
小 計		53	9	9	14	14	5	2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21	27	25	23	23	13	10	部定必修總計 121 學分	

設計群廣告設計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續)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名稱	學分	名 稱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36 學分 18.75%	數學	6			3	3				
		數學統合	8					4	4		
		數學演習	2			1	1				
		英文語法	12	2	2	2	2	2	2		
		國文精讀	8	1	1	1	1	2	2		
	小 計	36	3	3	7	7	8	8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總計 36 學分		
	實習科目 3 學分 1.56%	專題實作	3					3			
		小 計	3	0	0	0	0	3	0	校訂必修實習科目總計 3 學分	
	必修學分數合計			39	3	3	7	7	11	8	校訂必修總計 39 學分
	校訂選修	專業科目 6 學分 3.12%	設計分析	4					2	2	
資訊科技應用			2		2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6	0	2	0	0	2	2	校訂選修專業科目總計 6 學分	
實習科目 26 學分 13.54%		設計實務	3						3		
		文字造型實務	4	2	2						
		製圖應用實務	6					3	3		
		繪畫應用實務	6					3	3		
		基礎動畫實務	2			2				同科跨班 AH2 選 1	
		2D 實體成型設計實務	2			2				基礎動畫實務與 2D 實體成型設計實務二選一	
		實境設計基礎實作	2				2			同科跨班 AI2 選 1	
		3D 實體成型設計實務	2				2			實境設計基礎實作與 3D 實體成型設計實務二選一	
		數位媒體設計實務	3						3	同科跨班 AJ2 選 1	
		廣告設計實務	3						3	數位媒體設計實務與廣告設計實務二選一	
最低應選修學分數小計		26	2	2	2	2	6	12	校訂選修實習科目總計 33 學分		
特殊需求領域		特殊需求課程	0							特殊需求領域科目不計入學分	
		小 計	0							校訂選修特殊需求領域總計 0 學分	
選修學分數合計			32	2	4	2	2	8	14	校訂選修總計 39 學分數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71	5	7	9	9	19	22		
學 分 上 限 總 計			192	32	32	32	32	32	32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	2	2	2	2	2	2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體育班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表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技術型)

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名稱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 必修 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 4 學分，合計為 4-8 學分。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 6-10 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 4-6 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3.「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 4 學分。 4.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 2 學分。 5.「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 4 學分彈性開設。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6	3	3					
	社會	歷史	6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1	1			
	自然科學	物理	6	1	1					
		化學		1	1					
		生物		1	1					
	藝術	音樂	4					1	1	
		美術						1	1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生涯規劃		1	1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4								
	資訊科技				1	1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6	1	1						
	體育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體育 專業 科目	體育專業學科	運動學概論	2	1	1					
	體育專項術科	專項體能訓練	48	4	4	4	4	4	4	
		專項技術訓練		4	4	4	4	4	4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2	27	27	15	15	14	14	各群依屬性不同得進行差異性規劃。

體育班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表(續)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技術型)

類別	領域/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名稱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一般科目	國文精讀	2					1	1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含特殊領域需求課程。		
			英文語法	6	1	1	1	1	1	1			
			數學演習	8			2	2	2	2			
			選修體育	8			2	2	2	2			
			專項戰術運用專題	12	2	2	2	2	2	2			
		實習科目	專題實作	4					2	2			
	小計			40	3	3	7	7	10	10			
	校訂選修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4	2	2						學生於校訂選修課程中,需修習技術型高中專業群科中任一類之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 40 學分。	
			經濟學	4			2	2					
			會計學	4			2	2					
		實習科目	數位科技應用	8			2	2	2	2			
			商業英語會話	4			2	2					
			商業溝通	2						2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	門市經營實務	4			2	2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2					2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			國際貿易實務	4					2	2	「國際貿易實務」與「貿易英文實務」二選一		
			貿易英文實務	4					2	2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4					2	2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與「程式語言與設計」二選一		
			程式語言與設計	4					2	2			
特殊領域需求課程		競技運動綜合訓練		3*	6*	3*	6*	3*		競技運動綜合訓練應安排於寒、暑假實施,不列入各學期排課節數			
小計			40	2	2	10	10	8	8	校訂選修總計 48 學分數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80	5	5	17	17	18	18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92	32	32	32	32	32	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	2	2	2	2	2	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 12-18 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	1	1	1	1	1	1	六學期總計需 6-12 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三、科目開設一覽表

(一)一般科目

商業與管理群商業經營科 科目開設一覽表

課程類別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定必修	語文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數學	數學	→	數學									
		地理	→	地理									
	社會					公民與社會	→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	物理									
		化學	→	化學									
		生物	→	生物									
	藝術									音樂	→	音樂	
						美術	→	美術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	生涯規劃									
	科技					資訊科技	→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	健康與護理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	全民國防教育										
校訂必修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數學演習	→	數學演習					
						人文與社會	→	人文與社會					
						數學	→	數學					
									數學統合	→	數學統合		

商業與管理群國際貿易科 科目開設一覽表

課程類別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課程領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定必修	語文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數學	數學	→	數學									
	社會	地理	→	地理									
										公民與社會	→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	物理					
		化學	→	化學									
		生物	→	生物									
	藝術									音樂	→	音樂	
										美術	→	美術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	生涯規劃									
	科技					資訊科技	→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	健康與護理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	全民國防教育										
校訂必修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數學演習	→	數學演習						
									科學創課	→	科學創課		
					數學	→	數學						
									數學統合	→	數學統合		

商業與管理群會計事務科 科目開設一覽表

課程類別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定必修	語文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數學	數學	→	數學									
		地理	→	地理									
	社會					公民與社會	→	公民與社會					
		物理	→	物理									
	自然科學	化學	→	化學									
		生物	→	生物									
	藝術									音樂	→	音樂	
						美術	→	美術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	生涯規劃									
	科技					資訊科技	→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	健康與護理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	全民國防教育									
校訂必修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數學演習	→	數學演習					
						數學	→	數學					
									數學統合	→	數學統合		

商業與管理群資料處理科 科目開設一覽表

課程類別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課程領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 定 必 修	語文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數學	數學	→	數學										
		地理	→	地理										
	社會													
						公民與社會	→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化學	→	化學										
		生物	→	生物										
	藝術										音樂	→	音樂	
											美術	→	美術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	生涯規劃										
	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	健康與護理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	全民國防教育										
校 訂 必 修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數學演習	→	數學演習							
	科學創課	→	科學創課											
					數學	→	數學							
										數學統合	→	數學統合		

設計群廣告設計科 科目開設一覽表

課程類別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課程領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定必修	語文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	國語文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	英語文
	數學	數學	→	數學										
		地理	→	地理										
	社會					公民與社會	→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	物理										
		化學	→	化學										
	藝術										音樂	→	音樂	
											美術	→	美術	
	綜合活動	生涯規劃	→	生涯規劃										
	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	健康與護理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	體育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	全民國防教育										
校訂必修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	國文精讀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	英文語法	
					數學演習	→	數學演習							
					數學	→	數學							
										數學統合	→	數學統合		

(二)專業及實習科目

商業與管理群商業經營科 科目開設一覽表(以科為單位,1 科 1 表)

課程類別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 定 必 修	專業 科目	商業概論	→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	數位科技概論								
		會計學	→	會計學	→	會計學	→	會計學				
	實習 科目					經濟學	→	經濟學				
						數位科技應用	→	數位科技應用				
		門市經營實務	→	門市經營實務								
						行銷實務	→	行銷實務				
						會計軟體應用	→	會計軟體應用				
						金融與證券投資 實務						
											商業溝通	
校 訂 必 修	實習 科目						專題實作	→	專題實作			
		會計學實習	→	會計學實習								
校 訂 選 修	專業 科目	民商法概要	→	民商法概要								
									管理學	→	管理學	
	實習 科目									經濟應用	→	經濟應用
										會計應用	→	會計應用
										資訊科技實務	→	資訊科技實務
										國際行銷實務	→	國際行銷實務
										商業經營實務	→	商業經營實務
								成本會計實務	→	成本會計實務		

商業與管理群國際貿易科 科目開設一覽表(以科為單位，1 科 1 表)

課程類別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定必修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	數位科技概論									
		會計學	→	會計學	→	會計學	→	會計學					
	實習科目					經濟學	→	經濟學					
						數位科技應用	→	數位科技應用					
		國際貿易實務	→	國際貿易實務	→	國際貿易實務	→	國際貿易實務					
						會計軟體應用	→	會計軟體應用					
				貿易英文實務									
							商業溝通						
校訂必修	專業科目									國際匯兌	→	國際匯兌	
	實習科目						專題實作						
校訂選修	專業科目	國際貿易概論	→	國際貿易概論									
	實習科目					關貿網路							
										商業經營實務	→	商業經營實務	
										經濟應用	→	經濟應用	
										會計應用	→	會計應用	
										資訊科技實務	→	資訊科技實務	
								國際行銷實務	→	國際行銷實務			

商業與管理群會計事務科 科目開設一覽表(以科為單位，1 科 1 表)

課程類別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科目類別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定必修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	數位科技概論									
		會計學	→	會計學	→	會計學	→	會計學					
						經濟學	→	經濟學					
	實習科目						數位科技應用	→	數位科技應用				
		門市經營實務	→	門市經營實務									
						行銷實務	→	行銷實務					
						會計軟體應用	→	會計軟體應用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校訂必修	實習科目							專題實作	→	專題實作		
												商業溝通	
校訂選修	實習科目	會計學實習	→	會計學實習	→	會計學實習	→	會計學實習					
										財務報表分析	→	財務報表分析	
										會計應用	→	會計應用	
										經濟應用	→	經濟應用	
										資訊科技實務	→	資訊科技實務	
										國際行銷實務	→	國際行銷實務	
										商業經營實務	→	商業經營實務	
										成本會計實務	→	成本會計實務	

商業與管理群資料處理科 科目開設一覽表(以科為單位，1 科 1 表)

課程類別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 定 必 修	專業 科目	商業概論	→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	數位科技概論						
		會計學	→	會計學	→	會計學	→	會計學		
	實習 科目				經濟學	→	經濟學			
					數位科技應用	→	數位科技應用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程式語言與設計	→	程式語言與設計						
					資料庫應用	→	資料庫應用			
									商業溝通	
							專題實作			
校 訂 必 修	實習 科目			會計學實習	→	會計學實習				
校 訂 選 修	實習 科目	文書處理	→	文書處理						
								數位行銷實作與分析		
								會計應用	→	會計應用
								雲端商業應用	→	雲端商業應用
								商業經營實務	→	商業經營實務
								多媒體實務	→	多媒體實務
								程式設計應用	→	程式設計應用
								經濟應用	→	經濟應用
						電子商務應用	→	電子商務應用		

設計群廣告設計科 科目開設一覽表(以科為單位，1 科 1 表)

課程類別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科目類別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 定 必 修	專業科目							設計概論						
						色彩原理								
						造形原理								
									創意潛能開發					
	實習科目	繪畫基礎實習	→	繪畫基礎實習										
						表現技法實習	→	表現技法實習						
		基本設計實習	→	基本設計實習										
		基礎圖學實習	→	基礎圖學實習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圖文編排實習	→	圖文編排實習						
						基礎攝影實習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影音製作實習					
											影音剪輯實習			
校訂必修	實習科目										專題實作			
校 訂 選 修	專業科目			資訊科技應用										
										設計分析	→	設計分析		
	實習科目	文字造型實務	→	文字造型實務									設計實務	
						基礎動畫實務								
						2D實體成型設計實務								
									實境設計基礎實作					
									3D實體成型設計實務					
											繪畫應用實務	→	繪畫應用實務	
											製圖應用實務	→	製圖應用實務	
													廣告設計實務	
											數位媒體設計實務			

伍、彈性學習

一、彈性學習時間實施相關規定暨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補充規定

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24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

一、 依據

- (一) 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令發布、106 年 5 月 1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60048266A 號令發布修正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以下簡稱總綱)
- (二) 教育部 107 年 2 月 21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60148749B 號令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以下簡稱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

二、 目的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以下簡稱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以落實總綱「自發」、「互動」、「共好」之核心理念,實踐總綱藉由多元學習活動、補強性教學、充實增廣教學、自主學習等方式,拓展學生學習面向,減少學生學習落差,促進學生適性發展為目的,特訂定本校彈性學習時間補充規定(以下簡稱本補充規定)。

三、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原則

- (一)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在一至三年級第一及第二學期時,各於學生在校上課每週 35 節中,開設每週 1 節。
- (二)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採全年級方式分別實施。
- (三) 各領域/群科教學研究會,得依各科之特色課程發展規劃,於教務處訂定之時間內提出選手培訓、充實(增廣)或補強性教學之開設申請;各處室得依上述原則提出學校特色活動之開設申請。
- (四) 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地點以本校校內為原則;如有特殊原因需於校外實施者,應經校內程序核准後始得實施。
- (五) 採全學期授課規劃者,應於授課之前一學期完成課程規劃,並由學生自由選讀,該選讀機制比照本校校訂選修科目之選修機制;另授予學分之充實(增廣)、補強性教學課程,其課程開設應完成課程計畫書所定課程教學計畫,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列入課程計畫書,或經課程計畫書變更申請通過後,始得實施。

四、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內容

- (一) 學生自主學習:學生得於彈性學習時間,依本補充規定提出自主學習之申請。
- (二) 選手培訓:由教師就代表學校參加縣市級以上競賽之選手,規劃與競賽相關之培訓內容,實施培訓指導;申請表件如附件 1-1。實施選手培訓之指導教師應填寫指導紀錄表如附件 1-2。
- (三) 充實(增廣)教學:由教師規劃與各領域課程綱要或各群科專業能力相關之課程,其課程內涵可包括單一領域探究型或實作型之充實教學,或跨領域統整型之增廣教學。

- (四) 補強性教學：由教師依學生學習落差情形，擇其須補強科目或單元，規劃教學活動或課程；其中教學活動為短期授課，得由學生提出申請、或由教師依據學生學習落差較大之單元，於各次期中考後二週內，向教務處提出開設申請及參與學生名單，並於申請通過後實施，申請表件如附件 2-1；其授課教師應填寫教學活動實施規劃表如附件 2-2；另補強性教學課程為全學期授課者，教師得開設各該學期之前已開設科目之補強性教學課程。實施補強性教學活動之教師應填寫指導紀錄表如附件 2-3。
- (五) 學校特色活動：由學校辦理例行性、獨創性活動或服務學習，其活動名稱、辦理方式、時間期程、預期效益及其他相關規定，應納入學校課程計畫；另得由教師就實踐本校學生圖像所需之內涵，開設相關活動（主題）組合之特色活動，其相關申請表件如附件 3。

前項各款實施內容，除選手培訓外，其規劃修讀學生人數應達 12 人以上；另除學校運動代表隊培訓外，選手培訓得與學生自主學習合併實施。

五、 本校學生自主學習之實施規範

- (一) 學生自主學習之實施時段，應於本校彈性學習時間所定每週實施節次內為之。
- (二) 學生申請自主學習，應依附件 4-1 完成自主學習申請表暨計畫書，並得自行徵詢邀請指導教師指導，由個人或小組（至多 10 人）提出申請，經教務處彙整後，依其自主學習之主題與性質，指派校內具相關專長之專任教師，擔任指導教師。
- (三) 學生申請自主學習者，應系統規劃學習主題、內容、進度、目標及方式，並經指導教師指導及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送交指導教師簽署後，依教務處規定之時程及程序，完成自主學習申請。
- (四) 每位指導教師之指導學生人數，以 10 人以上、30 人以下為原則。指導教師應於學生自主學習期間，定期與指導學生進行個別或團體之晤談與指導，以瞭解學生自主學習進度、提供學生自主學習建議，並依附件 4-2 完成自主學習晤談及指導紀錄表。
- (五) 學生完成自主學習申請後，應依自主學習計畫書之規劃實施，並於各階段彈性學習時間結束前，將附件 4-3 之自主學習成果紀錄表彙整成冊；指導教師得就學生自主學習成果發表之內容、自主學習成果彙編之完成度、學生自主學習目標之達成度或實施自主學習過程之參與度，針對學生自主學習成果紀錄表之檢核提供質性建議。

六、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學生選讀方式

- (一) 學生自主學習：採學生申請制；學生應依前點之規定實施。
- (二) 選手培訓：採教師指定制；教師在獲悉學生代表學校參賽始（得由教師檢附報名資料、校內簽呈或其他證明文件），由教師填妥附件 1-1 資料向教務處申請核准後實施；參與選手培訓之學生，於原彈性學習時間之時段，則由學務處登記為公假。
選手培訓所參加之競賽，以教育部、勞動部、教育局（處）或相關學會主辦之競賽為限。
- (三) 充實（增廣）教學：採學生選讀制。

(四) 補強性教學：

1. 短期授課之教學活動：由學生選讀或由教師依學生學習需求提出建議名單；並填妥附件 2-1、2-2 資料向教務處申請核准後實施。
2. 全學期授課之課程：採學生選讀制。

(五) 學校特色活動：採學生選讀制。

(六) 第(三)(四)(五)類彈性學習時間方式，其選讀併同本校校訂選修科目之選修一同實施。

七、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學分授予方式

(一) 彈性學習時間之學分，採計為學生畢業總學分。

(二) 彈性學習時間之成績，不得列入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計算，亦不得為彈性學習時間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

(三) 學生修讀本校課程計畫訂定得授與學分之彈性學習時間課程，並符合以下要件者，其彈性學習時間得授予學分：

1. 修讀全學期授課之充實（增廣）教學或補強性教學課程。
2. 修讀期間缺課節數未超過該教學課程全學期教學總節數三分之一。
3. 修讀後，經任課教師評量後，學生學習成果達及格基準。

(四) 彈性學習時間未取得學分之教學課程不得申請重修。

八、 本校彈性學習時間之教師教學節數及鐘點費編列方式

(一) 學生自主學習：指導學生自主學習者，依實際指導節數，核發教師指導鐘點費；但教師指導鐘點費之核發，不得超過學生自主學習總節數二分之一。

(二) 選手培訓：指導學生選手培訓者，依實際指導節數，核發教師指導鐘點費。

(三) 充實（增廣）教學與補強性教學：

1. 個別教師擔任充實（增廣）教學與補強性教學課程全學期授課或依授課比例滿足全學期授課者，得計列為其每週教學節數。
2. 二位以上教師依序擔任全學期充實（增廣）教學之部分課程授課者，各該教師授課比例滿足全學期授課時，得分別計列教學節數；授課比例未滿足全學期授課時，依其實際授課節數核發教師授課鐘點費。
3. 個別教師擔任補強性教學短期授課之教學活動者，依其實際授課節數核發教師授課鐘點費。

(四) 學校特色活動：由學校辦理之例行性、獨創性活動或服務學習，依各該教師實際授課節數核發鐘點費，教師若無授課或指導事實者不另行核發鐘點費。

九、 本補充規定之實施檢討，應就實施內涵、場地規劃、設施與設備以及學生參與情形，定期於每學年之課程發展委員會內為之。

十、 本補充規定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並納入本校課程計畫。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彈性學習時間

選手培訓實施申請表

指導教師姓名		指導競賽項目	
競賽級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級或全國級 <input type="checkbox"/> 區域級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級		
競賽名稱及日期			
培訓學生資料 (請自行增列)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
培訓規劃與內容			
序號	日期/節次	培訓內容	培訓地點
1			
2			
3			

競賽主責處室核章

教務處核章

校長核章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彈性學習時間

選手培訓指導紀錄表

指導教師姓名		指導競賽項目		
競賽級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級或全國級 <input type="checkbox"/> 區域級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級			
競賽名稱及日期				
培訓學生資料 (請自行增列)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	
培訓指導紀錄				
序號	日期/節次	培訓內容	學生缺曠紀錄	教師簽名
1				
2				
3				

競賽主責處室核章

教務處核章

校長核章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彈性學習時間
補強性教學活動實施申請表

授課教師姓名		教學單元名稱	
參與學生資料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備註：

- 1.授課教師可由學生自行邀請、或由教務處安排。
- 2.12人以上可提出申請、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承辦人員核章

教學組長核章

教務主任核章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彈性學習時間
補強性教學活動實施紀錄表

授課教師姓名			教學單元名稱		
參與學生資料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	
授課紀錄					
序號	日期節次	授課內容		學生缺曠紀錄	教師簽名
1					
2					
3					

承辦人員核章

教學組長核章

教務主任核章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彈性學習時間

特色活動實施申請表

授課教師 姓名		活動名稱	
適用班級			
對應本校 學生圖像	<input type="checkbox"/> 品德力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力 <input type="checkbox"/> 解決力 <input type="checkbox"/> 移動力		
特色活動 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志工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人文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展能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作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特色活動 實施地點			
特色活動 實施規劃 內容	週次	實施內容與進度	
	1		
特色活動 實施目標			

活動主責處室核章

教務處核章

校長核章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彈性學習時間

自主學習計畫書

申請學生 資料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請親自簽名)
自主學習 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閱讀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實做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探究 <input type="checkbox"/> 藝文創作 <input type="checkbox"/> 技能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自主學習 實施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教室 <input type="checkbox"/> 圖書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自主學習 規劃內容	週次	實施內容與進度	
	1	與指導教師討論自主學習規劃，完成本學期自主學習實施內容與進度。	
	19-21	完成自主學習成果紀錄表撰寫並參與自主學習成果發表。	
自主學習 學習目標			
自主學習 所需協助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	
申請受理情形(此部分，申請同學免填)			
受理日期	編號	領域召集人/科主任	建議之指導教師

承辦人員核章

教學組長核章

教務主任核章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彈性學習時間

自主學習晤談及指導紀錄表

指導學生 資料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
自主學習 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閱讀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實做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探究 <input type="checkbox"/> 藝文創作 <input type="checkbox"/> 技能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自主學習 實施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教室 <input type="checkbox"/> 圖書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自主學習 學習目標			
序號	日期/節次	諮詢及指導內容摘要紀錄	指導教師簽名
1			
2			
3			

承辦人員核章

教學組長核章

教務主任核章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彈性學習時間

自主學習成果紀錄表

申請學生 資料	班級 座號		學號	姓名（請親自簽名）		
自主學習 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閱讀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實做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探究 <input type="checkbox"/> 藝文創作 <input type="checkbox"/> 技能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自主學習 實施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教室 <input type="checkbox"/> 圖書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自主學習 學習目標						
自主學習 成果記錄	週次	實施內容與進度		自我檢核		指導教師 確認
	1	與指導教師討論自主學習規劃，完成本學期自主學習實施內容與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努力		◎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參與自主學習成果發表。		◎
	21	完成自主學習成果紀錄表撰寫。		◎
	22			
自主學習 成果說明 (1000字)				
自主學習 學習目標 達成情形 (500字)				
自主學習 歷程省思 (500字)				
指導教師 指導建議				

指導教師簽章

承辦人員核章

教學組長核章

教務主任核章

二、彈性學習時間規劃表(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開設 年段	開設 名稱	每 週 節 數	開 設 週 數	實 施 對 象	開設類型(可勾選)					師資 規劃 (勾選 是否 內聘 是否 外聘)	備註 (勾選 是否 授學 分)	
					自 主 學 習	選 手 培 訓	充 實 (增 廣) 性 教 學	補 強 性 教 學	特 殊 需 求			學 校 特 色 活 動
第一學年	自主學習	0	0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電腦繪圖初探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日文漢字好好玩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雄商樹語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商業時事閱讀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看電影學法律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會計程序演練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			內聘	
	生活會計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素人轉網紅 -Youtuber 體驗 與實作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人際關係與溝 通技巧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生活數學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英語發音練習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玩桌遊學英文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社會技巧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以 Google Earth、Google Map 豐富知識 及生活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財務會計系統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從百貨櫥窗看 行銷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增廣數學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網紅行銷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自拍好好玩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戒掉破英文， 改說潮英文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開設 年段	開設 名稱	每 週 節 數	開 設 週 數	實 施 對 象	開設類型(可勾選)						師 資 規 劃 (勾選 是否 內 外 聘)	備 註 (勾選 是否 授 學 分)
					自 主 學 習	選 手 培 訓	充 實 (增 廣) 性 教 學	補 強 性 教 學	特 殊 需 求	學 校 特 色 活 動		
第二學期	記錄 形色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運動防護實務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國際禮儀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基礎數學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在地雄商	1	6	全校高一學生						獨創性	內聘	
	自主學習	0	0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選手培訓	0	0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日文漢字好好玩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雄商樹語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大學程式設計 先修檢測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商業時事閱讀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看電影學法律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會計程序演練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			內聘	
	生活會計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素人轉網紅 -Youtuber 體驗 與實作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人際關係與溝 通技巧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生活數學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英語發音練習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玩桌遊學英文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社會技巧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以 Google Earth、Google Map 豐富知識 及生活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財務會計系統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從百貨櫥窗看 行銷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增廣數學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開設 年段	開設 名稱	每 週 節 數	開 設 週 數	實 施 對 象	開設類型(可勾選)						師 資 規 劃 (勾選 是否 內 外 聘)	備 註 (勾選 是否 授 學 分)	
					自 主 學 習	選 手 培 訓	充 實 (增 廣) 性 教 學	補 強 性 教 學	特 殊 需 求	學 校 特 色 活 動			
	網紅行銷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自拍好好玩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戒掉破英文， 改說潮英文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記錄 形色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運動防護實務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國際禮儀	1	6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基礎數學	1	18	全校高一學生				✓			內聘		
	科技雄商	1	6	全校高一學生						獨創性	內聘		
第二學年	第一學期	自主學習	0	0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選手培訓	0	0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專題文件製作 達人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心理與人生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青春展「台」 風-台語文之美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國際運算思維 挑戰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開店創業成本 分析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從電影學商業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悅讀，樂讀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國際行銷實務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動手做學物理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那些英文電影 教我的單字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營業稅實務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看影片學英文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翻轉四層次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英文繪本-體會 也能自己繪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運動鑑賞及技 術分析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旅行與設計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EZ POS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媒材應用設計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開設 年段	開設 名稱	每 週 節 數	開 設 週 數	實 施 對 象	開設類型(可勾選)						師 資 規 劃 (勾選 是否 內 外 聘)	備 註 (勾選 是否 授 學 分)
					自 主 學 習	選 手 培 訓	充 實 (增 廣) 性 教 學	補 強 性 教 學	特 殊 需 求	學 校 特 色 活 動		
	(不紙如此)											
	增廣數學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會計學概要分析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			內聘	
	讓數字遊來遊趣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基礎數學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移動雄商	1	6	全校高二學生					獨創性		內聘	
第 二 學 期	自主學習	0	0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選手培訓	0	0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心理與人生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資訊工具整合 —程式與資料庫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青春展「台」 風-台語文之美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資訊工具整合 —多媒體篇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開店創業成本 分析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從電影學商業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悅讀，樂讀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國際行銷實務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動手做學物理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那些英文電影 教我的單字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營業稅實務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看影片學英文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翻轉四層次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資訊工具整合 —辦公軟體篇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英文繪本-體會 也能自己繪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運動鑑賞及技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開設 年段	開設 名稱	每 週 節 數	開 設 週 數	實 施 對 象	開設類型(可勾選)						師 資 規 劃 (勾選 是否 內 外 聘)	備 註 (勾選 是否 授 學 分)	
					自 主 學 習	選 手 培 訓	充 實 (增 廣) 性 教 學	補 強 性 教 學	特 殊 需 求	學 校 特 色 活 動			
	術分析												
	旅行與設計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EZ POS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媒材應用設計 (不紙如此)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增廣數學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會計學概要分 析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			內聘		
	讓數字遊來遊 趣	1	6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基礎數學	1	18	全校高二學生				√			內聘		
	品德雄商	1	6	全校高二學生						服務學 習	內聘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自主學習	0	0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選手培訓	0	0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讓數字說話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靜心曼陀羅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初級會計學演 練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			內聘	
		商業心理學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綜所稅實務應 用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美容教主換我 當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自助旅行英文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輕鬆學唱英文 流行歌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運動規則及裁 判實務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情緒管理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聽神仙、說鬼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開設 年段	開設 名稱	每 週 節 數	開 設 週 數	實 施 對 象	開設類型(可勾選)						師 資 規 劃 (勾選 是否 內 外 聘)	備 註 (勾選 是否 授 學 分)
					自 主 學 習	選 手 培 訓	充 實 (增 廣) 性 教 學	補 強 性 教 學	特 殊 需 求	學 校 特 色 活 動		
第二學期	誕、學中文											
	命運大不同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應用程式與生活入門實務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設計型不型-仿生設計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增廣數學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學習檔案製作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網路商店銷售實務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外聘	
	情境式英文會話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數位科技應用精進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			內聘	
	文章寫作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基礎數學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傳承雄商	1	6	全校高三學生					獨創性		內聘	
	自主學習	0	0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選手培訓	0	0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讓數字說話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靜心曼陀羅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初級會計學演練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			內聘	
	商業心理學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綜所稅實務應用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美容教主換我當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自助旅行英文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輕鬆學唱英文	1	6	全校高三學生			√				內聘		

開設 年段	開設 名稱	每 週 節 數	開 設 週 數	實 施 對 象	開設類型(可勾選)						師 資 規 劃 (<input type="checkbox"/> 選 是 否 內 外 聘)	備 註 (<input type="checkbox"/> 選 是 否 授 學 分)
					自 主 學 習	選 手 培 訓	充 實 (<input type="checkbox"/> 增 廣) 性 教 學	補 強 性 教 學	特 殊 需 求	學 校 特 色 活 動		
	流行歌											
	運動規則及裁判實務	1	6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情緒管理	1	6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聽神仙、說鬼誕、學中文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命運大不同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設計型不型-仿生設計	1	6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增廣數學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學習檔案製作	1	6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網路商店銷售實務	1	6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聘	
	情境式英文會話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數位科技應用精進	1	18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文章寫作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基礎數學	1	18	全校高三學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內聘	
	藝文雄商	1	6	全校高三學生						獨創性	內聘	

陸、學生選課規劃與輔導

一、校訂選修課程規劃(含跨科、群、校選修課程規劃)系統產生

(一)原班級選修方式課程規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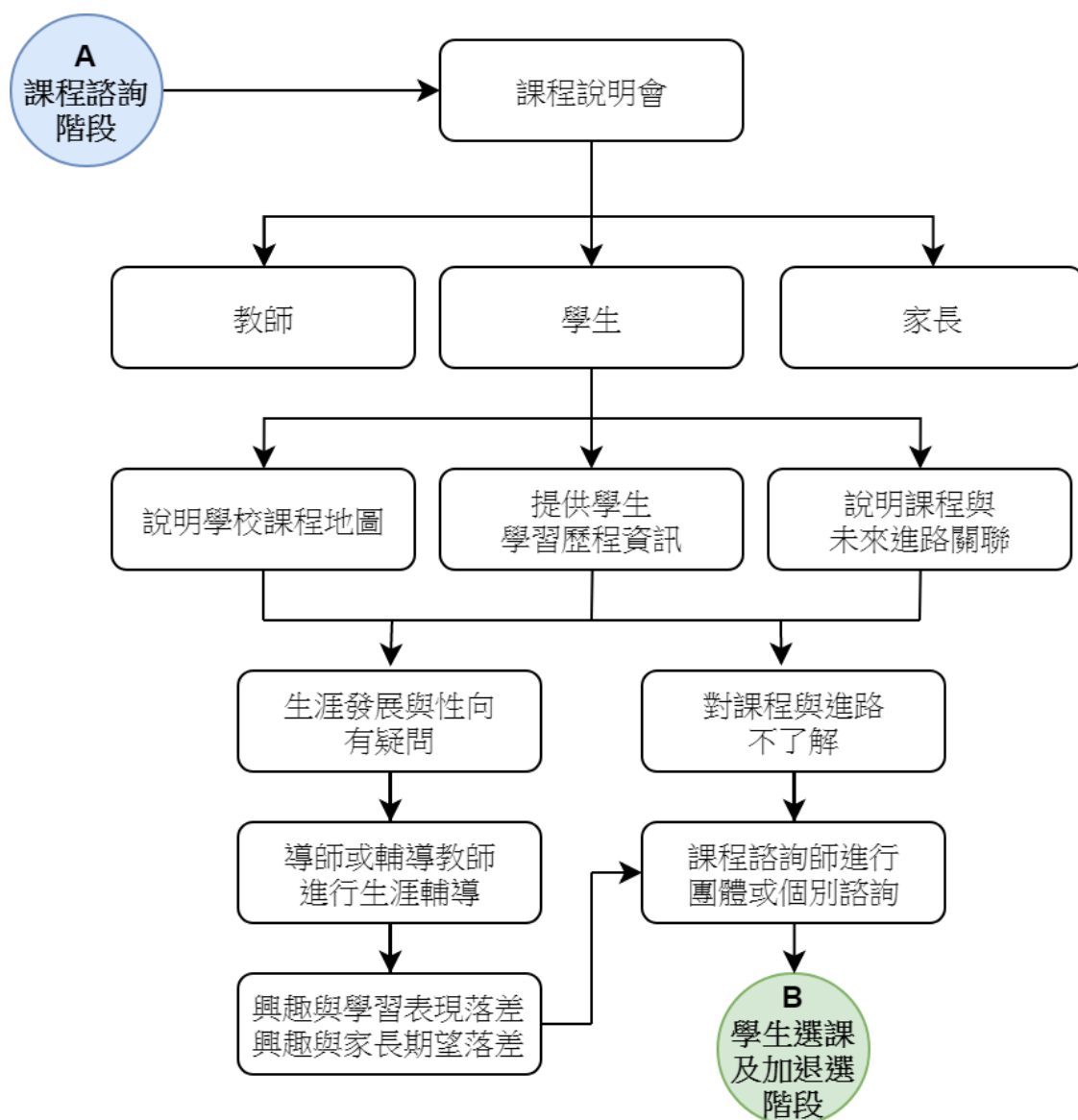
序號	科目屬性	科目名稱	適用群科別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1	專業	國際貿易概論	國際貿易科	2	2	0	0	0	0
2	專業	設計分析	廣告設計科	0	0	0	0	2	2
3	專業	民商法概要	商業經營科	1	1	0	0	0	0
4	專業	資訊科技應用	廣告設計科	0	2	0	0	0	0
5	專業	管理學	商業經營科	0	0	0	0	1	1
6	實習	會計應用	商業經營科	0	0	0	0	4	4
			國際貿易科	0	0	0	0	4	4
			會計事務科	0	0	0	0	4	4
			資料處理科	0	0	0	0	4	4
7	實習	雲端商業應用	資料處理科	0	0	0	0	3	3
8	實習	數位行銷實作與分析	資料處理科	0	0	0	0	2	0
9	實習	設計實務	廣告設計科	0	0	0	0	0	3
10	實習	文字造型實務	廣告設計科	2	2	0	0	0	0
11	實習	會計學實習	會計事務科	2	2	1	1	0	0
12	實習	製圖應用實務	廣告設計科	0	0	0	0	3	3
13	實習	文書處理	資料處理科	2	2	0	0	0	0
14	實習	關貿網路	國際貿易科	0	0	2	0	0	0
15	實習	財務報表分析	會計事務科	0	0	0	0	1	1
16	實習	商業經營實務	國際貿易科	0	0	0	0	2	2
			資料處理科	0	0	0	0	2	2
17	實習	經濟應用	商業經營科	0	0	0	0	4	4
			國際貿易科	0	0	0	0	3	3
			會計事務科	0	0	0	0	4	4
18	實習	繪畫應用實務	廣告設計科	0	0	0	0	3	3

(二)多元選修方式課程規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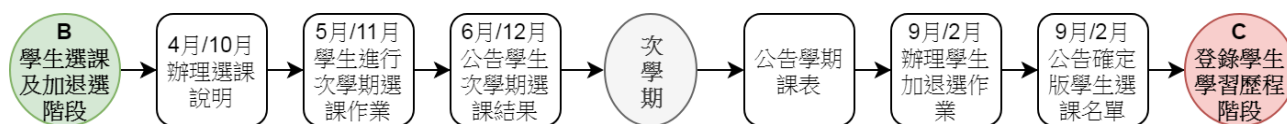
序號	科目屬性	科目名稱	適用群科別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開課方式	同時段開課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1	實習	國際行銷實務	商業經營科	0	0	0	0	4	4	同科跨班	AA2 選 1
2	實習	資訊科技實務	商業經營科	0	0	0	0	4	4	同科跨班	AA2 選 1
3	實習	成本會計實務	商業經營科	0	0	0	0	2	2	同科跨班	AB2 選 1
4	實習	商業經營實務	商業經營科	0	0	0	0	2	2	同科跨班	AB2 選 1
5	實習	國際行銷實務	國際貿易科	0	0	0	0	4	4	同科跨班	AC2 選 1
6	實習	資訊科技實務	國際貿易科	0	0	0	0	4	4	同科跨班	AC2 選 1
7	實習	國際行銷實務	會計事務科	0	0	0	0	4	4	同科跨班	AD2 選 1
8	實習	資訊科技實務	會計事務科	0	0	0	0	4	4	同科跨班	AD2 選 1
9	實習	成本會計實務	會計事務科	0	0	0	0	2	2	同科跨班	AE2 選 1
10	實習	商業經營實務	會計事務科	0	0	0	0	2	2	同科跨班	AE2 選 1
11	實習	多媒體實務	資料處理科	0	0	0	0	2	2	同科跨班	AF2 選 1
12	實習	程式設計應用	資料處理科	0	0	0	0	2	2	同科跨班	AF2 選 1
13	實習	電子商務應用	資料處理科	0	0	0	0	3	3	同科跨班	AG2 選 1
14	實習	經濟應用	資料處理科	0	0	0	0	3	3	同科跨班	AG2 選 1
15	實習	基礎動畫實務	廣告設計科	0	0	2	0	0	0	同科跨班	AH2 選 1
16	實習	2D 實體成型設計實務	廣告設計科	0	0	2	0	0	0	同科跨班	AH2 選 1
17	實習	實境設計基礎實作	廣告設計科	0	0	0	2	0	0	同科跨班	AI2 選 1
18	實習	3D 實體成型設計實務	廣告設計科	0	0	0	2	0	0	同科跨班	AI2 選 1
19	實習	數位媒體設計實務	廣告設計科	0	0	0	0	0	3	同科跨班	AJ2 選 1
20	實習	廣告設計實務	廣告設計科	0	0	0	0	0	3	同科跨班	AJ2 選 1

二、選課輔導流程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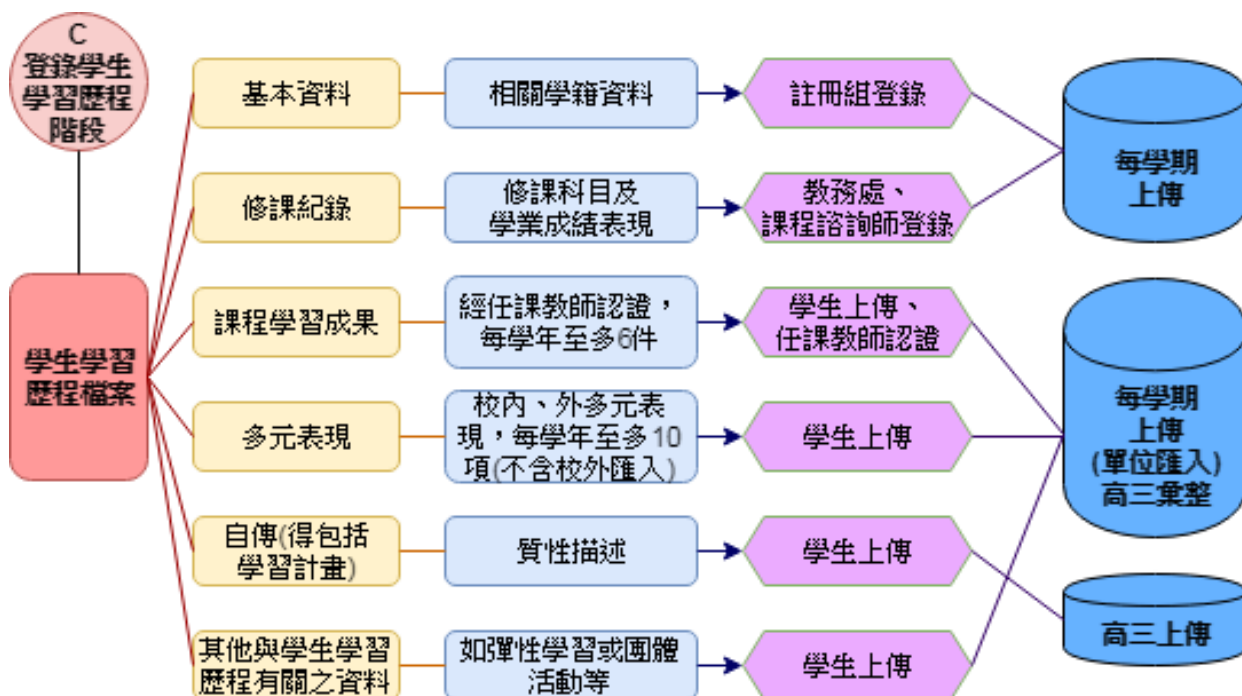
(一)課程諮詢階段



(二)選課及加退選階段



(三)登錄學習歷程檔案階段



(四)日程表

序號	時間	活動內容	說明
1	舊生：4月(上學期課程)/ 10月(下學期課程) 新生：始業輔導(新生)	選課宣導	舊生利用前一學期進行選課宣導 新生利用始業輔導進行選課宣導
2	5月1日~5月15日 (選上學期課程) / 11月1日~11月15日 (選下學期課程)	學生選課及教師 提供諮詢輔導	1. 新生於開學前一週進行選課,舊生按 表定時間進行選課,確認開課班級。 2. 以電腦選課方式進行 3. 規劃1.2~1.5倍選修課程 4. 相關選課流程參閱流程圖 5.選課諮詢輔導
3	8月30日(上學期)/ 2月10日(下學期)	正式上課	跑班上課
4	9月(上學期)/ 2月(下學期)	加、退選	得於學期第一週進行
5	每年11月	檢討	課發會進行選課檢討

柒、畢業條件

一、學年學分制畢業條件

1.技術型高中專業群科畢業條件

項目	說明
畢業學分數	應修習學分數 192 學分。 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 160 學分。
部定必修科目	均須修習，並至少 85%及格，始得畢業。
專業及實習科目	至少須修習 80 學分以上，其中至少 60 學分及格， 含實習(實驗、實務)科目至少 45 學分以上及格
德行評量	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2.技術型高中體育班畢業條件

項目	說明
畢業學分數	應修習學分數 192 學分。 畢業及格學分數至少 160 學分。
部定必修 一般科目及體育 專業科目	均須修習，並至少 85%及格，始得畢業。
專業及實習科目	至少須修習 40 學分以上，其中至少 30 學分及格， 含實習(實驗、實務)科目至少 22 學分以上及格 ※達成以上條件，將於畢業證書上加註其修習之群別及學分數。
德行評量	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二、成績評量方式

(一)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

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57314B 號

- 第一條 本辦法依高級中等教育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四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學生學習評量，應以了解學生學習情形，激發學生多元潛能，培養學生核心素養，促進學生適性發展為目的，並作為教師教學及輔導之依據。
- 第三條 學校學生學習評量，包括學業成績評量及德行評量。
- 第四條 學業成績評量，採百分制評定，並得註記質性文字描述。
學業成績評量，按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兼顧科目認知、技能及情意之教學目標，採多元評量方式，並於日常及定期為之；其各科目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之占分比率，由學校定之。
前項多元評量，得採筆試、作業、口試、表演、實作、實驗、見習、參觀、報告、資料蒐集整理、鑑賞、晤談、實踐、自我評量、同儕互評或檔案評量等方式辦理。
- 第五條 學業成績評量之科目，依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之規定。每一科目學分之計算，以每學期每週修習一節，或總修習節數達十八節，為一學分。
- 第六條 學生於定期學業成績評量時，因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學校得審酌其請假事由後，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評量之；其評量方式、成績採計及登錄，由學校定之。
- 第七條 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成績之計算，為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乘以各該科目學分數所得之總和，再除以總學分數。
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成績之計算，以該學年度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成績平均之。
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以該學年度該科目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之；學生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依第十條第二項規定應予補考者，其該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以其該科目該學年各學期原成績或補考成績擇優登錄計算，不得與該科目重修或補休後之成績平均計算。
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之計算，遇小數點時，採四捨五入法，取整數計算；學期、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及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取小數點後一位數，第二位數採四捨五入法進入第一位數。
- 第八條 學業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其及格基準規定如下：
一、一般學生：以六十分為及格。
二、依各種升學優待辦法規定入學之原住民學生、重大災害地區學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退伍軍人、僑生、蒙藏學生、外國學生、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及基於人道考量、國際援助或其他特殊身分經專案核定

安置之學生：一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三、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四、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五十分為及格。

身心障礙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特殊教育法相關規定辦理。

第九條

學生因其居住地區或就讀學校發生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定災害或其他重大變故情形，學校認有調整前條所定學業成績及格基準之必要者，得擬具計畫，經各該特定科目教學研究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調整之，並妥為保存；其調整後之成績及格基準，不得低於四十分。

前項計畫之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

一、適用調整學業成績及格基準之學生姓名、學號、年級、科別、班級與適用學期及學年。

二、學校已實施之多元評量執行策略及學生學習補救措施。

三、學生學習成就差異分析、學校學習評量調整方案及調整之必要性說明。

第十條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未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其成績達下列基準者，學校應予補考：

一、及格基準分數為五十分至六十分者：四十分。

二、及格基準分數為四十分至四十九分者：三十分。

前項補考科目，其補考所得之成績，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者，授予學分，並依各款所定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並就原成績或補考成績擇優登錄。

學校每學期辦理補考，以一次為限。但學生因故不能參加補考，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學校得審酌其請假事由後，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評量之。

學生學年學業成績達第八條或前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該學年度各學期均授予學分；其各學期成績仍應以該學期實得分數登錄。

第十一條

學生於本法第四十二條規定之修業期限內，各學期學業成績未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得申請重修。

課程綱要規定應修習之部定及校訂必修科目，未修習者應補修。轉學、轉科(學程)學生並得就應修習之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以外科目，申請補修。

學校辦理重修、補修之方式，依下列規定順序為之：

一、專班辦理：申請學生人數達十五人以上者，由學校開設專門班級，供學生修讀；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二、自學輔導：申請學生未達前款所定人數者，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及教學；每一學分之面授指導及教學節數，屬重修者，不得少於三節，屬補修者，不得少於六節。

三、隨班修讀：依學生能力及學校排課等因素，安排學生隨其他班級課程修讀。

前項各款之實施時間、課程內容及實際授課節數，由學校定之。

- 重修、補修及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第四條規定辦理。
- 第十二條 學生依前條規定完成重修、補修後，其所得成績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
前項重修、補修後之科目成績登錄，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重修：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者，依所定之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就重修前後成績，擇優登錄。
二、補修：依實得成績登錄。
- 第十三條 學生各學年度第一學期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第二學期得由學校輔導其減修學分；其減修之相關規定，由學校定之。
休學學生申請提前一學期復學者，準用前項規定。
- 第十四條 學生各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年度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得重讀；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計算，應包括該學年度結束前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取得之學分。
重讀時，學生成績以重讀之實得分數登錄；學生對於重讀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於各學期開學日前申請免修者，學校應准予免修，該科目原成績列入重讀學期之成績一併計算；未申請免修而自願再次選讀者，該科目成績，應就再次選讀之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對於重讀之學生，學校應給予適當之輔導。學校為協助學生取得畢業應修學分數，應針對學生各學期學分取得情形，提供預警措施並給予個別輔導。
轉學生入學時、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時及休學學生復學時，準用前三項規定。
- 第十五條 學校應建置學生學習支援系統，並依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結果進行分析，作為學期中實施差異化教學及補救教學之依據，以輔導學生適性學習，發揮學生潛能；其實施基準及方式，由學校定之。
- 第十六條 新生與轉學生入學前、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前及休學學生復學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經審查符合課程綱要要求，或經測驗及格者，得列抵免修，其科目成績，依原成績或測驗成績登錄；未取得學分之科目，依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前項審查、測驗及學分抵免規定，由學校定之。
學生轉學、轉科（學程）經學校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學分抵免後，未符合第十四條第一項得重讀規定而申請重讀者，學校得視該生學習狀況與學校編班、班級人數等情形，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十三條及第十四條第一款規定者，編入適當之年級。
二、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四條第二款及第三款規定者，編入適當之年級、科（學程）。
- 第十七條 資賦優異學生得依身心發展狀況、學習需要及意願，向學校申請縮短修業年限；其辦理方式，應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及其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 第十八條 學生取得依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採認之國外學歷，其

在國外所修之科目成績，經學校審查符合課程綱要要求，或經測驗及格者，得採計成績或學分，其科目並得列抵免修。

學生經學校核准後，赴國內、外公民營事業機構職場或就業導向之職訓機構等場所進修、訓練、實習或學習，取得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證明，經學校審查符合課程綱要要求者，得採計成績或學分，其科目並得列抵免修。

學校辦理前二項學生學歷、成績證明、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審查、測驗、學分採計及赴國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習期間之認定，應依相關法規規定為之。

第十九條 學校得協調國內其他高級中等學校開設跨校選修之課程，並得與大專校院合作開設預修課程或選修課程；其課程得採數位遠距教學。

第二十條 學生修習課程綱要所定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彈性學習時間課程，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且於備查之學校課程計畫標註授予學分者，授予彈性學習時間學分：

一、所修讀者為全學期授課之充實增廣或補強性課程。

二、所得成績達第八條或第九條所定及格基準。

三、無第二十五條第一項所定缺課致成績零分之情形。

前項所得成績，得不登錄或以實得成績登錄。但不納入第七條第一項至第三項平均成績計算。

第二十一條 德行評量，依學生行為事實作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

德行評量項目如下：

一、日常生活綜合表現及校內外特殊表現。

二、服務學習。

三、獎懲紀錄。

四、出缺席紀錄。

五、具體建議。

第二十二條 德行評量以學期為階段，由導師依前條第二項各款規定，參考各科目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單位提供之意見，依行為事實記錄，並視需要提出具體建議，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審議後，作為學生適性輔導及其他適性教育處置之依據。

重修、補修學生及延長修業期限學生之德行評量，由學校依其修課情形，並參酌一般學生之規定定之。

第二十三條 德行評量之獎懲，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及大功。

二、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及大過。

學生之獎懲，除應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外，並於學期結束時列入德行評量。

第一項之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由學校定之。

第二十四條 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及喪假；其請假規定，由學校定之。

學生缺課未經學校依請假規定核准給假者，為曠課。

德行評量之出缺席紀錄，依學生請假規定辦理。

第二十五條 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但因學生或其家庭發生重大變故所請事假而缺課

之節數，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通過後，得不納入計算。

學生缺課致影響課業時，學校應視其情形提供預警措施，並給予個別輔導。

第二十六條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者，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後，應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第二十七條 學生學習評量結果，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一)修業期滿，符合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

(二)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二、修業期滿，修畢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且取得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前款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學生修畢實用技能學程分段課程，成績及格者，得向學校申請發給分段課程修業證明書。

第二十八條 學生重讀、轉學或復學時，因中央主管機關發布新課程綱要，致其適用之畢業條件已變更者，由學校從寬就變更前後畢業條件擇一適用，並進行學分抵免及核計。

第二十九條 學生學習評量之結果，應妥為保存及管理，並維護個人隱私及權益；其評量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條 學校依本辦法規定，自行訂定之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應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第三十一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二)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108.06.28 經 107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 108.06.18 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57314B 號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訂定本補充規定(以下簡稱本規定)。
- 第二條 本規定適用於本校日間部全體學生。
- 第三條 學生學習評量，包括下列二類：
- 一、學業成績：採百分制評定，並得註記質性文字描述。
 - 二、德行評量：依行為事實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其項目如下：
 - (一) 日常生活綜合表現與校內外特殊表現：考量學生之待人誠信、整潔習慣、禮節、社團活動、參與校內外競賽情形及對學校聲譽之影響等。
 - (二) 服務學習：考量學生之班級服務、尊重生命價值、規劃生涯發展、提升生活素養、體驗社區實際需求，具備公民意識及責任感等。
 - (三) 獎懲紀錄。
 - (四) 出缺席紀錄。
 - (五) 具體建議。
- 第四條 學業成績評量之科目，依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之規定。每一科目學分之計算，以每學期每週修習一節，或總修習節數達十八節，為一學分。
- 一、共同科目及專業科目成績評量，分日常考查及定期考查。學科定期考查分為期中考查一至二次，佔分比例 30%；期末考查一次，佔分比例 30%；日常考查以作業、報告、學習態度、出缺席、平時測驗為主，佔分比例 40%。
 - 二、專業實習科目成績評量，分日常考查總分 60% (含實習技能：技能成效考查、實習報告、技能測驗等；職業道德：工作勤惰、學習態度、安全、工具及設備保養等)，定期考查 40% (含相關知識，採紙筆測驗或術科測驗或其他多元適當方式評量)。
 - 三、體育科目成績評量，運動技能及體適能占 50%(體能最多占 10%)，運動精神與學習態度 25%，體育知識 25%。
- 第五條 學業成績評量，按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兼顧科目認知、技能及情意之教學目標，採多元評量方式除本辦法第四條所定之外，亦可以口頭問答、演練、實習、閱讀報告、作文、隨堂測驗、調查採集報告、研究報告、小型論文或其他等適當方法，於日常及定期為之。
- 第六條 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成績之計算，為各科目學期成績乘以各該科目學分數所得之總和，再除以總學分數。

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成績之計算，以該學年度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成績平均之。

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以該學年度該科目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之；學生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依第十條第二項規定應予補考者，其該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以其該科目該學年各學期原成績或補考成績擇優登錄計算，不得與該科目重修或補修後之成績平均計算。

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之計算，遇小數點時，採四捨五入法，取整數計算；學期、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及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取小數點後一位數，第二位數採四捨五入法進入第一位數。

第七條

學業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其及格基準規定如下：

一、一般學生：均以六十分為及格。

二、依各種升學優待辦法入學之原住民學生、重大災害地區學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退伍軍人、僑生、蒙藏學生、外國學生、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及基於人道考量、國際援助或其他特殊身分經專案核定安置之學生：一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三、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

四、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規定入學之學生：一年級、二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五十分為及格。

身心障礙學生之學業成績評量，應依特殊教育法相關規定辦理。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未達第一項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其成績達下列基準者，學校予以補考，補考以一次為限：

一、及格基準分數為五十分至六十分者：四十分。

二、及格基準分數為四十分至四十九分者：三十分。

三、前二款學生因故不能參加補考者，依本規定第九條辦理。

前項補考科目，其補考所得之成績達第一項各款所定及格基準者，授予學分，並依各款所定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並就原成績或補考成績擇優登錄。

第八條

學生於高級中等教育法第四十二條規定之修業期限內，各學期學業成績未達第七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得申請重修。

課程綱要規定應修習之部定及校訂必修科目，未修習者應補修。轉學、轉科(學程)學生並得就應修習之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以外科目，申請補修。

學校辦理重修、補修之方式，依下列規定順序為之：

一、專班重修：申請學生人數達十五人以上者，由學校開設專門班級，讓學生重新修讀，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二、自學輔導：申請學生未達前款所定人數者，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及教學；每一學分之面授指導及教學節數，屬重修者，不得少於三節，屬補修者，不得少於六節。

三、隨班修讀：依學生能力及學校排課等因素，隨其他班級課程修讀。

前項各款辦理方式，依本校重補修處理原則辦理。

學生依本校重補修處理原則完成重修、補修後，其所得成績達前條所定及格基準之科目，授予學分；未達及格基準者，不授予學分。

前項重修、補修後之科目成績登錄，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重修：達前條所定及格基準者，依所定之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就重修前後成績，擇優登錄。

二、補修：依實得成績登錄。

第九條

學生於定期學業成績評量，因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或因故不能參加補考，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考查之；其成績處理依下列情形計算之。但未經核准給假，或經准假後而無故缺考者不准補行考試。其缺考科目之成績以零分計算。

一、因公或遭遇特殊事故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行考試，其成績得實算之。

二、因重病由醫生開具住院證明，或不能參加全部科目考試，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行考試，其成績得實算之。

三、因病未具住院證明，或不能參加部分科目之考查，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行考試，其成績處理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1.單科未滿六十分者，依補考成績實算之。

2.單科成績超過六十分者，其超出六十分部份乘以 70%核算之。

第十條

學生各學年度第一學期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第二學期得輔導其減修學分，減修學分以不超過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四分之一為原則，或視實際需要補修相關之科目。

休學學生申請提前一學期復學者，準用前項規定。

第十一條

學生各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未達該學年度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得重讀；該學年度取得之學分數計算，應包括該學年度結束前補考、重修及補修後取得之學分數。

重讀時，學生成績以重讀之實得分數登錄；學生對於重讀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於各學期開學日前申請免修，該科目原成績列入重讀學期之成績一併計算；未申請免修而自願再次選讀者，該科目成績，應就再次選讀之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對於重讀之學生，給予適當之輔導。

本校為協助學生取得畢業應修學分數，針對學生各學期學分取得情形，提供預警措施並給予個別輔導。

轉學生入學時、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時及休學學生復學時，準用前三項規定。

第十二條

新生及轉學生入學前、轉科（學程）學生轉科（學程）前及休學學生復學前，已修習且取得學分之科目，經審查符合課程綱要要求，或經測驗及格者，得列

抵免修，其科目成績，依原成績或測驗成績登錄；未取得學分之科目，依第八條辦理；其審查、測驗及學分抵免規定，由各科教學研究會辦理。

轉學生、轉科生有前條第一項規定之情事者，視該學生之學習狀況，編入適當之年級就讀。

第十三條 資賦優異學生得依身心發展狀況、學習需要及意願，向學校申請縮短修業年限；其辦理方式，應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及其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學生取得依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採認之國外學歷，其在國外所修之科目成績，經學校審查符合課程綱要要求，或經測驗及格者，得採計成績或學分，其科目並得列抵免修。

學生經學校核准後，赴國內、外公民營事業機構職場或就業導向之職訓機構等場所進修、訓練、實習或學習，取得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證明，經學校審查符合課程綱要要求者，得採計成績或學分，其科目並得列抵免修。

學校辦理前二項學生學歷、成績證明、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審查、測驗、學分採計及赴國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習期間之認定，應依相關法規規定為之。

第十五條 學校得協調國內其他高級中等學校開設跨校選修之課程，並得與大專校院合作開設預修課程或選修課程；其課程得採數位遠距教學。

第十六條 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但因學生或其家庭發生重大變故所請事假而缺課之節數，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通過後，得不納入計算。

學生缺課致影響課業時，視其情形提供預警機制並給予個別輔導。

第十七條 德行評量之獎懲，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及大功。

二、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及大過。

學生之獎懲，除應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外，並於學期結束時列入德行評量。

第一項之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獎懲標準實施要點辦理。

第十八條 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及喪假；請假規定如下：

一、因事或病不能到校上課或出席各種集會時應依規定請假，未經核准擅自缺席者以曠課論。

二、請假種類：公假、病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喪假或其他特殊事故。（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經導師、輔導中心及行政單位提供）後，給予准假。

- 1.事假：須附家長信件證明，若無家長證明則以曠課論處。
- 2.病假：1天（含）內須繳交家長證明或醫院診所收據；如連續2天（含）以上時，須持有校醫或醫師證明且經查證屬實者，如未繳交證明文件視同曠課。
- 3.喪、公假：須附相關證明，若無證明則以曠課論處。
- 4.產前假：得以時計，可分次申請，不得保留至分娩後。以八日為限，超過八日依事假辦理。
- 5.娩假：一次請畢。以四十二日為限，超過部分依事假辦理。
- 6.流產假：一次請畢。懷胎滿五個月以上，以四十二日為限，超過部分依事假辦理。懷胎滿三個月以上未滿五個月，以二十一日為限，超過部分依事假辦理。懷胎未滿三個月，以十四日為限，超過部分依事假辦理。
- 7.生理假：每月得請一日。

前第4、5、6點皆須檢附合法醫療機構或醫生證明書
德行評量之出缺席紀錄，依學生請假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 德行評量以學期為階段，由導師依第三條第二款各目規定，參考各科目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單位提供之意見，依行為事實記錄，並視需要提出具體建議，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審議後，作為學生適性輔導及其他適性教育處置之依據。
重、補修學生及延修學生之德行評量，依其修課情形並參酌一般學生之規定評量之。

第二十條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經提學生事務會議後，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第二十一條 學生學習評量結果，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一）修業期滿，符合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

（二）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二、修業期滿，修畢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且取得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前款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學生修畢實用技能學程分段課程，成績及格者，另發給分段課程修業證明書。

第二十二條 本規定經校務會議決議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三)學生重補修處理原則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重補修處理原則

108.06.28 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一、依據：

- (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0 年 1 月 11 日高市四維教高字第 1000001787 號函訂「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重修處理原則」。
- (二)教育部 103 年 1 月 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127904A 號令發布「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 (三)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4 月 13 日高市教高字第 10532115400 號發布「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重修及補修學分補充規定」

二、重補修方式：

本校學生於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評量辦法之第十條規定之修業年限內，各學期未取得學分之科目，已修習者，得申請重修；未修習者，得申請補修。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部定必修科目，均應修習，因未修習而於前項各學期未取得學分者，應補修。故本校辦理學生重補修方式，分為隨班修讀、開設實體重修專班，以及自學輔導等。本校得依法令規定、課程性質與實際狀況選擇不同重補修方式辦理之。開設實體重修專班之科目，學生需依規定參加重補修。未達法定人數，無法開設實體重修專班時，才得採『隨班修讀』或『自學輔導』方式補修學分。

三、修課時數：

- (一)隨班修讀：學生得於修業期限內隨其他班級課程修讀
- (二)實體專班：
 - 1.申請人數在 15 人（含）以上，依規定開設。
 - 2.學生重新修讀，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 3.開課至少應達 3 週以上。
- (三)自學輔導：
 - 1.符合以下情形之一者，學生得申請自學輔導方式補修學分：
 - (1)科目未開設重補修專班。
 - (2)開設重補修專班有衝堂之情形。
 - (3)曾修習該科目重補修專班成績不及格者。
 - 2.由教師指定教材，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屬重修者，每一學分不得少於三節，屬補修者，每一學分不得少於六節。
 - 3.開課至少應達 3 週以上。
 - 4.每學期報名學科上限為 3 科或 8 學分(轉學生不在此限)。

四、辦理時間：

除隨班修讀外，其餘班級以暑假辦理為原則，情況特殊時可延至學期中課餘時間實施。

五、成績處理：

- (一)本校學生依學校規定完成重補修課程者，授課老師應辦理成績評量，成績及格者始授予學分，其成績依各款所定及格分數登錄。學生不及格者應再補考，並以一次為限。
- (二)重修後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其成績得就重修前後成績擇優登錄。

- (三) 重補修、自學輔導各次成績評量所佔比率由各授課老師自行訂定之。
- (四) 專班重修、自學輔導成績登錄，依本校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辦理之。
- (五) 轉學生學分依本校規定抵免後，應重補修之科目以參加實體或自學輔導補足之。

六、收費標準：

- (一) 隨班修讀學生以每學分上滿 18 節，每學分收取 450-550 元。
- (二) 重補修專班每節 40 元及考試處理費每科 100 元。
- (三) 參加自學輔導重修或補修學生，每學分收費 240 元及考試處理費每科 100 元。
- (四) 延修學生繳交重補修學分費，如超過當學年度三年級學生之學雜費繳交數額，則以三年級學雜費數額為上限。
- (五) 實習(驗)材料費每學分收費 200 元。
- (六) 原住民學生、給恤期滿軍公教遺族、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及低收入戶子女等已享有學雜費優待補助者，其重修或補修學分費不再補助，惟中低收入戶子女及低收入戶子女必要時得免(減)收重修或補修學分費。

七、經費支出：

- (一) 各項收費須依據學校會計程序處理。
- (二) 重修授課鐘點費及自學輔導面授鐘點費由各校依實際狀況發給，惟每節支付額度比照課業輔導收費標準以 550 元為上限。
- (三) 學生繳交之授課鐘點費，以優先支付教師鐘點費，佔總額 70% 為原則；另 30% 支用範圍含業務費、設備費、材料費、行政輔導費、加班費、水電費等，其中行政輔導費以佔總額 20% 為上限，其支付對象，以實際參與重修工作者為限，支領點數由本校行政會議決定。
- (四) 考試處理費其支用範圍含命題費(科)、閱卷費(時)、監考費(節)、巡場及收發(節)，每單位以 550 元為上限，由各校按收支平衡原則訂定。

八、學生依下列注意事項辦理相關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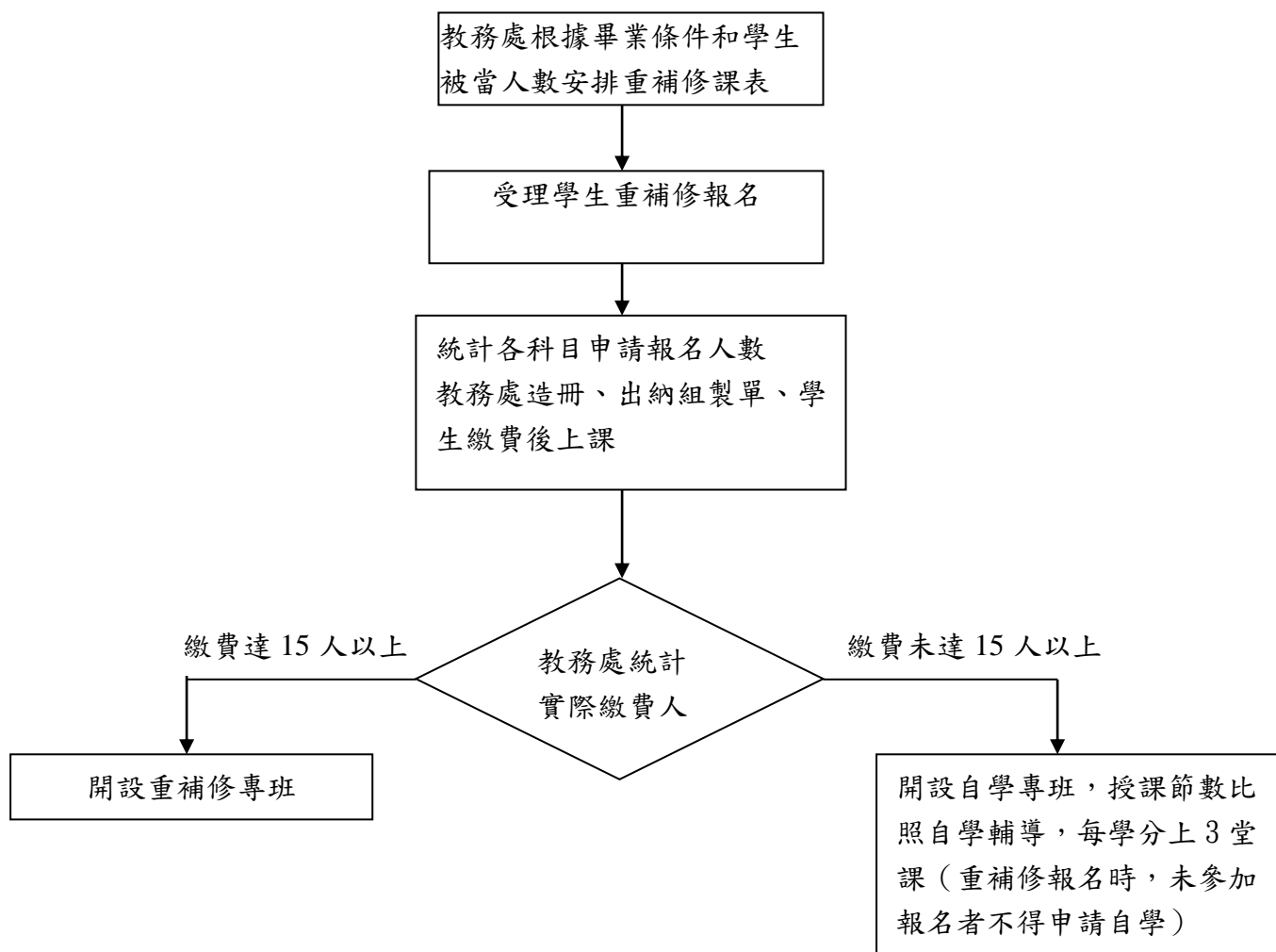
- (一) 學生申請重修或延修經核准並繳費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選、調班或退費；如因休學、退學、轉學或轉科而需辦理退費者，得比照當年度的「高雄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徵收學生費用應行注意事項」中之退費規定辦理退費。
- (二) 學生應依學校隨班修讀、專班重修或自學輔導所規定的繳費期限內繳費，無故逾期者不予受理；若因特殊理由無法在期限內繳費，亦須於繳費期限截止前至課務組辦理延期繳費申請，經核准後，始得同意延後繳費，但繳費期限最遲仍以開課一週內為原則。
- (三) 學生應依校規及課表上課，因故未能到校時，應向任課教師及生輔組辦理請假手續。
- (四) 學生重修或補修期間，其缺課時數達該科目教學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予評量。前項缺課節數，不包括因公假、病假、婚假、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喪假或其他特殊事故，經學校核准給假而缺課之節數。

九、本補充規定未規定者，適用教育部及教育局相關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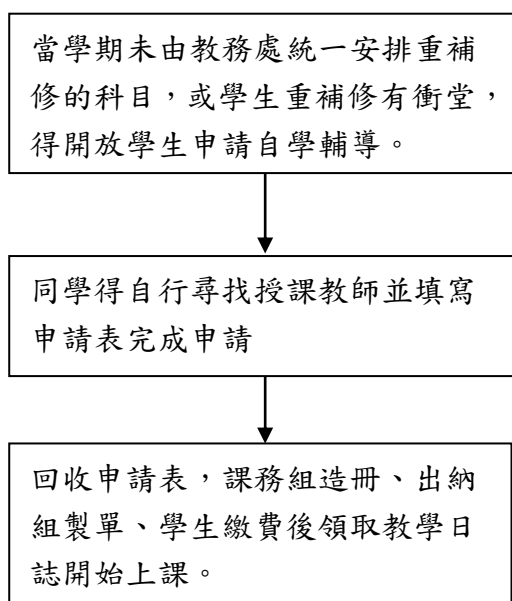
十、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修訂時亦同。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重補修辦理流程

重補修專班(由教務處統一安排課表)



自學輔導(個人申請)



備註: 經繳費開班確認後，為維護開班權益，如無特殊情形，不辦理退費。

捌、未來進路

一、升學進路

111 學年度起適用技專校院考試及招生調整方案網站(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建置)



網站 QRCode



網站內容：

- ☆考招調整方案
- ☆技優甄審入學技術士證優待加分比率調整方案公聽會資料
- ☆因應 108 新課綱之考招變革宣導說明會資料
- ☆學習歷程檔案技高技專座談會資料
- ☆技專校院學習歷程檔案參採入校宣導檔案下載
- ☆影視專區

111 學年度起適用大學多元入學方案網站(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建置)



網站 QRCo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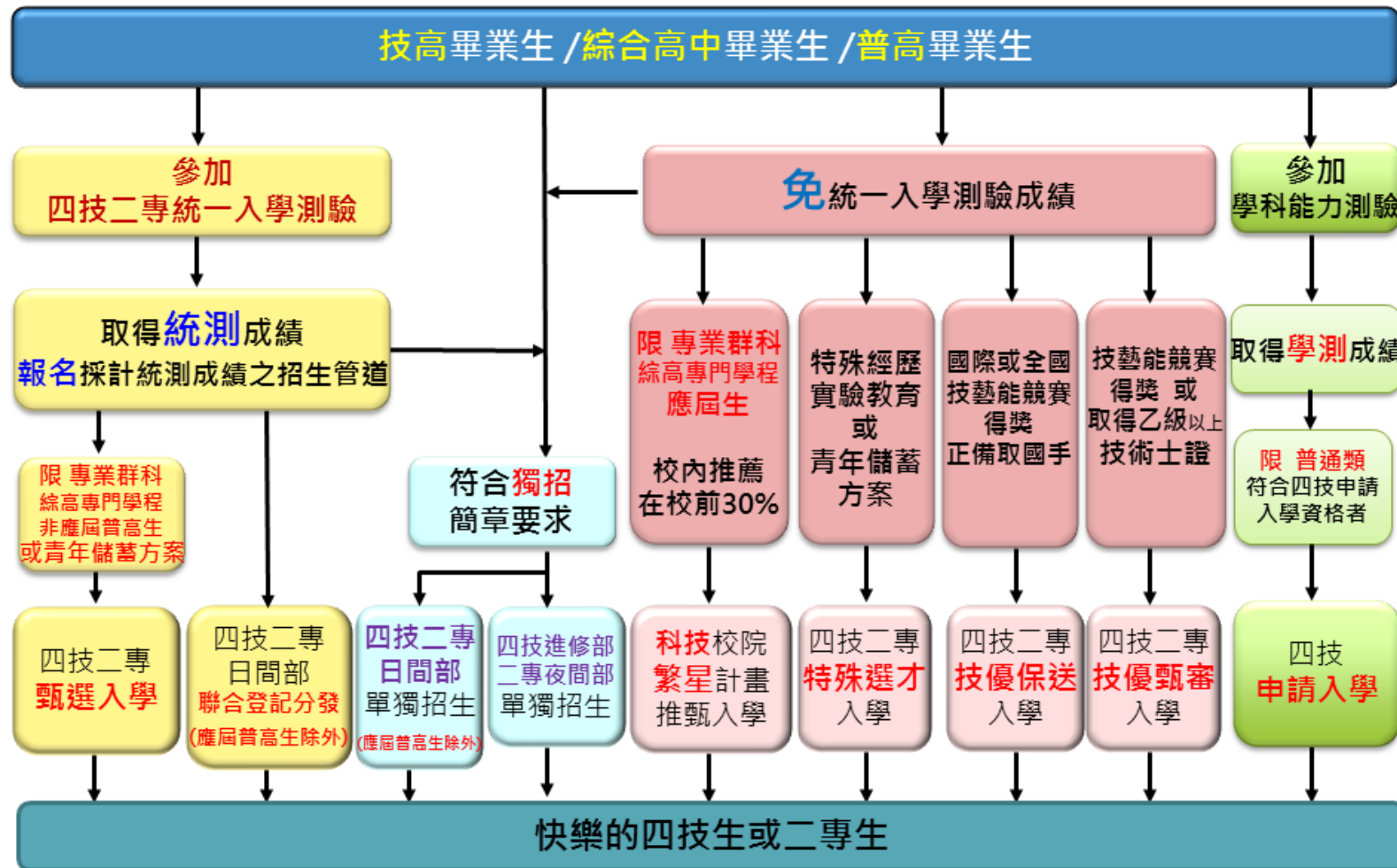


網站內容

- ☆考招架構
- ☆主要入學管道招生條件、入學考試
- ☆學生學習歷程
- ☆各項考試、招生辦理時程及承辦單位

四技二專升學管道流程圖

*畢業生含應屆、非應屆及同等學力



技專校院招生管道參採學習歷程資料

成績採計原則

- 已於107年5月18日招策會委員大會決議通過，業經教育部107年5月25日臺教技(一)第1070078301號函備查。
- 111學年度甄選入學成績採計方式，將**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列為**必採**指定項目，與「學習歷程資料審查」二項合計占總成績比率不得低於40%；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占總成績比率至多40%(且不得為0)。

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一)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二) 指定項目		(三) 證照或 得獎加分		
國文	×1~倍	$\leq 40\%$ (不可為0)	備審資料(得參採學習歷程資料) (項目見簡章)(必採)	$\geq 40\%$	依優待加分標準 加分，並於簡章 正面表列	
英文	×1~倍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含技能領域)(必採)			
數學	×1~倍		術科實作(各校自訂)			%
專業一	×2~倍		筆試(各校自訂)			%
專業二	×2~倍		面試(各校自訂)			%

(一)+(二)=100

技專校院招生管道參採學習歷程資料

招生管道參採學習歷程資料之項目對照

項目	內容	必/選採 件數上限	占總成績 比率	
中央資料庫勾選 學習歷程檔案	修課紀錄	必採	$\geq 40\%$	
	課程學習成果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含技能領域)		必採 至多6件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選採 至多3件
多元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校內表現、校外表現、志工服務、競賽成果、幹部經歷、檢定證照等 • 檔案格式：影音、PDF、圖片等 	選採 至多10件		
報名時上傳	自傳(含學習歷程自述)及讀書計畫	選採		
	其他資料	選採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目前修訂中，最後依國教署公告內容為主。

技專校院招生管道參採學習歷程資料

📎 件數採計原則

- 件數**僅設上限**，屬性不同的各校系可依招生需求及特性，再做**彈性調整**，以利於技專不同專長領域之評審委員評閱。
- 學習歷程檔案上傳之檔案大小目前確定為PDF檔為2Mb，影音檔大小為5Mb。
- **升學時**，學生除了可從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勾選檔案上傳外，**聯合會亦會保留原上傳PDF檔案的管道供學生上傳資料**。

學習歷程檔案 資料庫項目名稱	技專招生 入學管道	參採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件數上限
課程學習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學分數之課程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 三年內最多可上傳18件 檔案格式：影音、PDF、圖片等 	甄選入學 技優甄審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必採指定項目)： 至多可採計6件 。(各校系可自訂低於6件之上限) 2.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 至多可採計3件 (各校系可自訂低於3件之上限)。
	四技申請入學 (普高生)	至多可採計6件 ，著重跨領域/科目專題、實作/實驗課程或探索體驗等課程學習統整與應用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校內表現、校外表現、志工服務、競賽成果、幹部經歷、檢定證照等 三年內最多可上傳30件 檔案格式：影音、PDF、圖片等 	甄選入學 技優甄審	至多可採計10件 ，招生校系於簡章說明必、選繳交項目、件數限制。
	四技申請入學 (普高生)	

四技二專其他招生管道

- 日間部、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 單獨招生管道
- 技訊網 交叉查詢 <https://techexpo.moe.edu.tw/search/>
- 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招生(國立中央大學主辦) <https://enable.ncu.edu.tw/>
- 運動績優學生招生(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主辦) <http://issport.camel.ntupes.edu.tw/>
- 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招生 <https://www.dual.nat.gov.tw/>
-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招生 <https://iacp.me.ntnu.edu.tw/>
- 產學訓專班招生 <https://ttms.etraining.gov.tw/eYVTR/>
- 藝術群單獨招生

技訊網交叉查詢



- <https://techexpo.moe.edu.tw/search/>

選擇最適合的升學管道 找到最理想的出路
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專科學校、最完整技專校院各學制所有入學管道招生資訊一網打盡。

升回技二專
高中畢業生升學管道，經過入學、聯合登記分發、單獨招生...，通過一考雙擇。

升二技
專科畢業生繼續進修，二技日星和技師部所有資訊都不錯過，取得學士學位。

升五專
國中畢業生的另一種選擇，繼續五專，考取專技師範，就業有保障。

全國技專校院
查詢全國各地有那些技專校院，招收學制、系科組學程以及有那些入學管道。

轉學考
轉讀他校、重組校區、遠攻目標，轉學考是絕佳的選擇。

資料檢索
設定搜尋條件，找到最適合的入學管道和最理想的選擇。

資料檢索
輸入關鍵字，找尋相關的技專校院及招生系(科)組、學程。

HOME > 資料檢索 > 關鍵字查詢

關鍵字查詢

社工

開始查詢 繼續查詢

招生系(科)組、學程: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 社會工作系](#)
- [朝陽科技大學 - 社會工作系](#)
- [嘉南藥理大學 - 社會工作系](#)
- [樹德科技大學 - 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
- [大仁科技大學 - 社會工作系](#)
- [育達科技大學 - 健康照顧社會工作系](#)

二、就業進路與修課建議

群別	科別/ 學程	產業人力需求或 職場進路	修課建議
商業與 管理群	商業經營科	1.金融證券人員	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會計軟體應用、經濟學、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專題實作、商業溝通
		2.行銷企劃人員	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門市經營實務、經濟學、會計軟體應用、行銷學、專題實作、商業溝通
		3.門市經營人員	商業概論、門市經營實務、經濟學、會計軟體應用、行銷學、專題實作、商業溝通、管理學、商業經營實務
		4.物流人員	門市經營實務、經濟學、會計軟體應用、行銷學、專題實作、商業溝通、管理學、資訊科技實務
		5.行政管理人員	數位科技概論、民商法概要、門市經營實務、經濟學、會計軟體應用、行銷學、專題實作、商業溝通、管理學
	國際貿易科	1.國際貿易基礎人員	國際貿易實務、資訊科技、商業概論、會計應用、經濟應用、貿易英文實務、商業溝通、國際匯兌、國際貿易概論、關貿網路、專題實作、國際行銷實務、數位科技應用
		2.關務特考人員	國際貿易實務、資訊科技、商業概論、會計學、經濟學、貿易英文實務、商業溝通、國際匯兌、國際貿易概論、關貿網路、資訊科技實務
		3.銀行匯兌人員	國際貿易實務、資訊科技、商業概論、會計應用、經濟應用、貿易英文實務、商業溝通、國際匯兌、國際貿易概論、關貿網路、資訊科技實務
	會計事務科	1.會計人員	會計學、會計軟體應用、商業概論、專題實作、商業溝通、財務報表分析實務
		2.金融服務人員	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會計軟體應用、經濟學、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專題實作、商業溝通、財務報表分析實務、行銷實務
		3.證券服務人員	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會計軟體應用、經濟學、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專題實作、商業溝通、財務報表分析實務、行銷實務
		4.稅務服務人員	會計學、會計軟體應用、商業概論、專題實作、商業溝通、財務報表分析實務
	資料處理科	1.辦公室電腦軟體應用人員	高一：文書處理 高二：會計學實習、專題實作 高三：數位行銷實作與分析、多媒體實務、雲端商業應用、會計應用、商業經營實務、經濟應用
		2.多媒體簡報製作人員	高一：文書處理 高二：專題實作 高三：數位行銷實作與分析、多媒體實務、雲端商業應用、經濟應用
		3.電商平台設計維	高一：文書處理

群別	科別/ 學程	產業人力需求或 職場進路	修課建議
		護人員	高二：會計學實習、專題實作 高三：數位行銷實作與分析、雲端商業應用、電子商務應用、多媒體實務、程式設計應用、商業經營實務、會計應用、
設計群	廣告設計科	1.視覺設計人員	高一：基礎圖學實習/繪畫基礎實習/基本設計實習/資訊科技/文字造型實務 高二：電腦向量繪圖實習/數位影像處理實習/圖文編排實習/造形原理/創意潛能/色彩原理/設計概論/表現技法實習/基礎攝影實習/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基礎動畫/實境設計基礎 高三：印刷與設計實務/影音製作實習/影音剪輯實習/製圖應用實務 /繪畫應用實務/設計分析/設計實務/廣告設計實務
		2.平面設計人員	高一：基礎圖學實習/繪畫基礎實習/基本設計實習/資訊科技/文字造型實務 高二：電腦向量繪圖實習/數位影像處理實習/圖文編排實習/造形原理/創意潛能/色彩原理/設計概論/表現技法實習/基礎攝影實習/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基礎動畫/實境設計基礎 高三：印刷與設計實務/影音製作實習/影音剪輯實習/製圖應用實務 /繪畫應用實務/設計分析/設計實務/廣告設計實務
		3.造型設計人員	高一：基礎圖學實習/繪畫基礎實習/基本設計實習/資訊科技/文字造型實務 高二：電腦向量繪圖實習/數位影像處理實習/圖文編排實習/造形原理/創意潛能/色彩原理/設計概論/表現技法實習/基礎攝影實習/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2D實體成型設計實務/3D實體成型設計實務 高三：印刷與設計實務/影音製作實習/影音剪輯實習/製圖應用實務 /繪畫應用實務/設計分析/設計實務/廣告設計實務
		4.網路行銷設計人員	高一：基礎圖學實習/繪畫基礎實習/基本設計實習/資訊科技/文字造型實務 高二：電腦向量繪圖實習/數位影像處理實習/圖文編排實習/造形原理/創意潛能/色彩原理/設計概論/表現技法實習/基礎攝影實習/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基礎動畫/實境設計基礎 高三：印刷與設計實務/影音製作實習/影音剪輯實習/製圖應用實務 /繪畫應用實務/設計分析/設計實務/數位媒體設計實務
		5.創意手作人員	高一：基礎圖學實習/繪畫基礎實習/基本設計實習/資訊科技/文字造型實務

群別	科別/ 學程	產業人力需求或 職場進路	修課建議
			<p>高二：電腦向量繪圖實習/數位影像處理實習/圖文編排實習/造形原理/創意潛能/色彩原理/設計概論/表現技法實習/基礎攝影實習/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2D實體成型設計實務/3D實體成型設計實務</p> <p>高三：印刷與設計實務/影音製作實習/影音剪輯實習/製圖應用實務/繪畫應用實務/設計分析/設計實務/廣告設計實務</p>
技術型	體育班	1.專項運動選手	專項戰術運用專題、選修體育。
		2.專項運動教練	專項戰術運用專題、選修體育。
		3.商業服務人員	門市經營實務、貿易英文實務、商業英語會話、數位科技應用、商業溝通、程式語言與設計。
		4.運動休閒服務產業人員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國際貿易實務、多媒體製作與應用、門市經營實務。

玖、選課作業方式

一、選課作業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選課須知

108.06.28 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 壹、為輔導學生適性學習，並能順利取得應修學分，特訂定本須知。
- 貳、選課前應詳閱教學科目、學分數及每週授課節數表，並於規定日期內辦理選課。
- 參、選課人數規定：
- 一、選修人數未達 15 人者，該科目不予開班，請改選已開班之其它科目
 - 二、108 學年度起入學之學生，選修人數若未達 12 人，原則上該科目不予開班，請改選已開班之其他科目。
 - 三、每班開課人數最高以 40 人為原則。
- 肆、最低選修學分規定如下：
- 一、專業及實習科目應於修業年限內至少修習 80 學分。
 - 二、108 學年度起入學的學生無最低選修學分之規定(三年應修習學分數 192 學分)。
- 伍、有連貫性科目，分為兩學期（或以上）授課者，規定如下：
- 一、課程修習應按先後修之階段順序，不得任意調換。
 - 二、凡有先後順序之課程，「先修課程」未修習完畢者，不得選修「後修課程」。
 - 三、上、下學期連貫之課程，上學期不及格，下學期仍可修。
- 陸、學生選定課程後，如須加退選，請依下列規定辦理（每學期以一次為限）：
- 一、應於學期開學一週內辦理完畢，逾期不得要求改選。
 - 二、辦理加退選，請利用校務系統選課功能，並於系統開放期間內點選加退選科目。
 - 三、如因加退選而影響該科目開班之規定人數，則不得加退選。
 - 四、依規定辦理改選，凡未選之科目，雖有成績亦不登記；已選之科目未經退選不得中途放棄，否則以零分登錄，併入學期（學年）總平均計算。
- 柒、學生所修習之科目，其上課時間不得衝突，如有衝堂應立即辦理退選，否則該科目均以零分計算。
- 捌、學生上網填選之選課單，以選課系統之記載為憑，學生應謹慎填選，仔細核對；選課完畢教務處會印製全班選課結果供個人簽名確認，有錯誤應於二日內向教務處提出修改，事後不得更改。
- 玖、學生接獲教務處之正式選課確認單後，若與原選課單不符，請於收到正式選課通知單後三天內，至教務處辦理更正。
- 壹拾、學生成績之登記，均以選課系統為準，凡未選之科目雖有成績，亦不予承諾，已選之科目無成績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壹拾壹、學生應仔細檢查前二年應修課程，是否均已修完，如有缺修，應於第三年補修，以免影響畢業。
- 壹拾貳、應屆畢業班學生，修習一至三年級課程者，不得要求提前舉行考試，應繼續上課隨同在校生參加期末考試。

壹拾參、 選修課流程如下：

一、學生

- (一) 接受選修課輔導
- (二) 研讀選修課須知
- (三) 填選選課系統
- (四) 教務處列印全班選課結果
- (五) 送交導師審核

二、導師、科主任審核選修課資訊

三、教務處

- (一) 處理選修課
- (二) 檢查選修課
- (三) 選修課完成
- (四) 凡未選修升學考試科目(如國英數和專一專二)者，應讓學生填寫不選修切結書，經家長導師和科主任同意後始能生效。

壹拾肆、 108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選課輔導流程規劃請參考流程圖。

拾、附錄

一、生涯規劃與進路測驗輔導

高雄市立高雄高商生涯規劃課程綱要

教學目標：

- 一、「生涯規劃」以深入分析與統整個人特質，發展職業興趣與休閒生活的知能。
- 二、連結人生各階段的發展任務，具備生涯轉折與調適的能力等為主要學習內涵。
- 三、學習重點包括八個類別：「成長歷程與生涯發展」、「自我覺察與整合」、「自我調節與態度培養」、「生活挑戰與調適」、「教育發展與職業選擇」、「職業生活與社會需求」、「生涯評估與抉擇」與「生涯行動與實踐」。

課程大綱：

類別	項目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成長歷程與生涯發展	a. 成長歷程與生涯發展	涯 1a-V-1 覺察個人成長歷程與生涯發展之關係，主動探索個人生涯目標及意義。	涯 Aa-V-1 生涯規劃的意義與重要性。 涯 Aa-V-2 生涯規劃的模式。 涯 Aa-V-3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生涯發展的階段任務與生涯目標。
		涯 1a-V-2 探索生涯角色及生活型態之關連。	涯 Aa-V-4 生涯角色的定義與內涵。原生家庭之人事物對個人成長經驗的影響。 涯 Aa-V-5 個人生命故事的回顧與展望。 涯 Aa-V-6 生涯角色、生活型態及個人生涯彩虹圖。 涯 Aa-V-7
自我覺察與整合	a. 自我覺察與整合	涯 2a-V-1 具備分析與統整個人特質、生活態度與信念的能力。	涯 Ba-V-1 自我能力、興趣、性格與價值觀的個別探索。 涯 Ba-V-2 個人學習歷程檔案的自我探索。 涯 Ba-V-3 個人生涯態度與信念。
		涯 2a-V-2 探討性別與生涯選擇的多元化發展。	涯 Ba-V-4 性別平等、族群平等及移除刻板印象的職涯發展。
自我調節與態度培養	a. 自我調節與態度培養	涯 3a-V-1 具備情緒管理、關懷利他的情操，增進人際互動的效能。	涯 Ca-V-1 情緒管理的意涵與價值。 涯 Ca-V-2 情緒管理方式與壓力調適。 涯 Ca-V-3 良好的人際互動關係與溝通協調的素養。

類別	項目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生活挑戰與調適	a. 危機辨識與處理	涯 4a-V-1 了解生涯發展危機與危機管理的概念。	涯 Da-V-1 生涯發展危機與危機管理。 涯 Da-V-2 生涯危機與生涯轉機。 涯 Da-V-3 生涯危機案例與分享。
		涯 4a-V-2 具備生涯管理概念，能夠多元化開展自我。	涯 Da-V-4 科技資訊與生活效能。 涯 Da-V-5 休閒生活的重要性與正確休閒生活習慣的培養。
教育發展與職業選擇	a. 教育發展與職業選擇	涯 5a-V-1 能夠探索生涯相關資訊，評估個人生涯發展進路。	涯 Ea-V-1 生涯進路與生涯資訊網站。 涯 Ea-V-2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習內涵與升學管道。 涯 Ea-V-3 職業屬性與就業準備。 涯 Ea-V-4 認識工作環境與工作需求。
職業生活與社會需求	a. 職業生活與社會需求	涯 6a-V-1 了解職業生活相關資訊，啟發對未來職業生活的想像。	涯 Fa-V-1 產業發展趨勢與社會環境變遷。 涯 Fa-V-2 傳統與新興就業型態與人才需求。 涯 Fa-V-3 工作倫理與團隊合作精神。 涯 Fa-V-4 求職技巧與職業轉換。
		涯 6a-V-2 認識性別、族群文化與勞動權益相關法令知識，培養文化敏感度，提升生涯競爭力。	涯 Fa-V-5 性騷擾、性侵害與族群歧視的概念與防治。 涯 Fa-V-6 性別及族群工作平等相關法令的立法趨勢與規範。 涯 Fa-V-7 勞動法令及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案例之探討。 涯 Fa-V-8 多元文化及跨國企業。 涯 Fa-V-9 創新與創業。
生涯評估與抉擇	a. 生涯評估與抉擇	涯 7a-V-1 統整生涯資訊，進行生涯評估與抉擇。	涯 Ga-V-1 生涯抉擇類型探索。 涯 Ga-V-2 生涯資訊與生涯抉擇的助力與阻力。 涯 Ga-V-3 運用決策技巧適性選擇生涯進路。
生涯行動與實踐	a. 生涯行動與實踐	涯 8a-V-1 生涯行動計畫的擬定與實踐。	涯 Ha-V-1 生涯行動計畫與時間管理的概念。 涯 Ha-V-2 自我時間管理診斷。 涯 Ha-V-3 生涯行動計畫與學習檔案的建立與檢核。

高雄高商輔導室網址: [雄商首頁](#) → [學校行政](#) → [輔導室](#)

四技二專指定項目甄試準備檢核表

親愛的同學：面對高度競爭的社會，如何在多元入學中脫穎而出，是一門大學問。為了讓同學們能精緻、有效地成功推銷自己，特別製作此份表格，供同學自我檢核，並請家長及導師配合升學進程給予同學適時的協助、提醒與指導，以做好充分的準備。

項 目	內 容	備 註
學習歷程 檔案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1.學生學籍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2.校級 <input type="checkbox"/> 3.班級 <input type="checkbox"/> 4.社團幹部經驗	高一時即應開始做相關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修課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1.部定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2.校定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3.必修科目學分數 <input type="checkbox"/> 4.必修科目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5.選修科目學分數 <input type="checkbox"/> 6.選修科目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7.課程諮詢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8.其他	回想和思考在個人經歷中，你的心得感想，在每張資料旁加以描述，吸引評審教授之注意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學習成果(需任課老師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1.修課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2.課程實作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3.書面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4.其他	1.同學間彼此觀摩，或參考以前學長姐的資料 2.輔導處存放有部份去年學長姐的備審資料 3.備審資料至少一校須準備一式三份 4.每學期上傳時間及件數依照學校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 1.彈性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2.社團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3.書面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4.證照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5.志工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6.得獎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7.幹部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8.敘功嘉獎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9.校隊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10.其他表現	每學年上傳時間及件數依照學校規定

考試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詳讀統一入學測驗簡章 <input type="checkbox"/> 詳讀甄選入學簡章彙編 <input type="checkbox"/> 詳讀技優甄保簡章 <input type="checkbox"/> 詳讀聯合登記分發簡章 <input type="checkbox"/> 統一入學測驗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甄選入學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技優甄保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聯合登記分發報名	1. 統一入學測驗： 2. 招策總會： http://www.techadmi.edu.tw 3. 入學測驗中心： http://www.tcte.edu.tw 4. 相關報名表件務必自行留存妥當
資料蒐集	<input type="checkbox"/> 蒐集面試題目，分為「專業」、「時事」、「一般」	1. 參考輔導手冊 2. 坊間書籍 3. 詢問學長姐、師長 4. 同學間腦力激盪 5. 自己想
	<input type="checkbox"/> 蒐集相關學長姐名字、連絡方式	1. 輔導室、教務處、學務處 2. 上屆畢業班導師、師長 3. 校友會
	<input type="checkbox"/> 蒐集要推甄的學校資料 課程、師資、進路、特色、優勢、弱勢...等	1. 上網蒐尋 2. 詢問師長、學長姐 3. 輔導室蒐集 4. 教務處蒐尋 5. 圖書館蒐尋
	<input type="checkbox"/> 草擬自傳、並找機會向不同的人請益，請其提供意見。	1. 輔導室有樣本可供參考 2. 電腦存檔以便隨時修改（務必做備份檔）
	<input type="checkbox"/> 草擬讀書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在自傳中說明自己的優勢及優異之處，以備教授面試時發問。	讓委員了解自己的優勢或特殊表現	
模擬面試	<input type="checkbox"/> 準備一分鐘自我介紹（最好有英文版）	第一階段後學校會辦理模擬面試
	<input type="checkbox"/> 準備三分鐘自我介紹（最好有英文版）	
	<input type="checkbox"/> 平日聊天改成互相模擬面試	
	<input type="checkbox"/> 班會幹部報告可改成主題式報告，導師從旁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錄音或錄影練習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在家練習，請父母從旁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反覆練習面試題目，直到有滿意之答案，並熟練之	
<input type="checkbox"/> 準備合宜之面試服裝		
專業面試、筆試、實作等	<input type="checkbox"/> 蒐集題目（考古題、猜題...）	1. 用心、主動、整理 2. 輔導室有歷年面試試題彙編可供參考 3. 部份科系要求作品，必須於平日準備 4. 第一階段後學校會排定老師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作品之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請專任老師指導講解	
	<input type="checkbox"/> 向該科系學長姐請教	
<input type="checkbox"/> 同學彼此研討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如：看報紙、相關雜誌、時事、網路資訊...等	推薦網路：學習加油站

以上供同學參考，隨時補充。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專業科目命題範圍一覽表

群類別名稱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01 機械群	機件原理 機械力學	機械製造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
02 動力機械群	應用力學 引擎原理 底盤原理	引擎實習 底盤實習 電子電工實習
03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	基本電學 基本電學實習 電子學 電子學實習	電工機械 電工機械實習
04 電機與電子群 資電類	基本電學 基本電學實習 電子學 電子學實習	微處理機 數位邏輯設計 程式設計實習
05 化工群	基礎化工 化工裝置	普通化學 普通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 分析化學實習
06 土木與建築群	工程力學 材料與試驗	測量實習 製圖實習
07 設計群	色彩原理 造形原理 設計概論	基本設計實習 繪畫基礎實習 基礎圖學實習
08 工程與管理類	物理(B)	資訊科技
09 商業與管理群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會計學 經濟學
10 衛生與護理類	生物(B)	健康與護理
11 食品群	食品加工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專業科目命題範圍(續)

群類別名稱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12 家政群幼保類	家政概論 家庭教育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13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家政概論 家庭教育	多媒材創作實務
14 農業群	生物(B)	農業概論
15 外語群英語類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英文閱讀與寫作 1.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2.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3.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16 外語群日語類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日文閱讀與翻譯 1. 日語文型練習 2. 日語翻譯練習 3.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17 餐旅群	觀光餐旅與導論	餐飲服務技術 飲料實務
18 海事群	船藝	輪機
19 水產群	水產生物概要	水產概要
20 藝術群影視類	專業藝術概論 (影視)	展演實務 (影視製作概論)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命題範圍調整論述

共同科目

(國語文、英語文、數學 A、數學 B、數學 C)

一、命題範圍規劃的歷程：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核心素養為主軸連貫各領域，核心素養是指一個人為適應現在生活及面對未來挑戰，所應具備的知識、能力與態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共同科目命題範圍依據核心素養與國語文、英語文及數學之課程綱要分別研擬規劃。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語文領域國語文以文字篇章、文本表述、文化內涵之學習內容主題範疇，透過學習表現，以發展學習歷程，顯現學習成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語文領域英語文取材重點在於教材主體與題材，搭配以往學習歷程之各種主題，與日常社交的溝通能力，並涵蓋文法句構，學習對話、段落、短文、書信、故事等的文本結構，有條理地鋪陳文章與段落的關聯性與連貫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領域強調以觀察、演算、解題、推論、用數學符號表達溝通、並培養數學應用與建模能力，以解決日常生活問題、解釋自然現象，能對社會議題合宜量化推理分析。

二、命題範圍調整情況：

為使學習重點與核心素養相互呼應，於課程綱要附錄中有「語文領域-國語文學習重點與核心素養呼應表參考示例」、「語文領域-英語文學習重點與核心素養呼應表參考示例」、「數學領域學習重點與核心素養呼應表參考示例」，以落實、回應課程綱要之規劃。統一入學測驗係以教育部訂頒之課程綱要為命題範圍發展試題，並呼應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語文領域國語文、英語文及數學之課程目標。

(一)國語文

國語文試題取材以文本類型多元化，系統化的試題設計，評量統整、探究的思考能力。配合新課綱之文白比例、教材編選等，修訂及調整試卷架構。為使試題設計能評量學生不同能力，將陸續研擬題組包含閱讀及寫作、中長文閱讀題組等題型。

(二)英語文

英語文試題取材以引導學生了解多元觀點，熟悉及應用職場常用之圖表與使用手冊等。試題將涵蓋生活化、情境化的題材、融入非連續性或綜合型態之題型，以鼓勵學生多方閱讀生活化之文章及懂得運用表格、圖表等資訊。

(三)數學

數學試題取材兼重思考與行動、理解與應用，關注在如何將所學內容轉化為實踐性的知識，並落實於生活中。命題範圍對準課程綱要之適用群別區分為數學 A、數學 B 及數學 C，以學習重點之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及「數學領域學習重點與核心素養呼應表參考示例」進行試題研發。各版本考試範圍依據之學分數及適用群別如表列：

版本	學分數	適用群別
數學 A	部定必修 8 學分	家政群、藝術群
數學 B	部定必修與領綱所定校訂課程總計 12 學分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設計群、農業群、食品群、餐旅群、海事群、水產群
數學 C	部定必修與領綱所定校訂課程總計 16 學分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

三、落實學生完整學習：

學生是學習的主體，課程發展應考量其多元智能、興趣與性向等不同特質，激發其學習動機，促進其適性揚才。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所強調之核心素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共同科目將依據語文領域國語文、英語文及數學領域之課程綱要，以實務導向、能力統整、探究思考為目標進行試題研發，轉換與應用該學習階段所具備之能力，以評量在適當的情境中解決問題，及協助學生發展學術預備所需之知能，藉由試題引導教學設計能關注學習與生活的結合，並能整合運用於生活情境，透過實踐力行而彰顯學習者的全人發展，達到落實學生完整學習之目標。

07 設計群

民國 107 年 5 月 7 日彰商圖字第 1070003196 號

一、命題範圍規劃的歷程：

命題範圍規劃的歷程，由群科中心在設計群科中心委員暨諮詢委員會議中討論決議，將命題範圍調整建議資料函復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並在新課綱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命題範圍調整意見諮詢會議上，由技術型高中代表及技專校院代表進行討論研商定案，過程嚴謹並具有高度共識。

二、命題範圍調整的情況：

專業科目(一)命題範圍包括「色彩原理、造形原理、設計概論」，涵蓋設計群部定共同專業科目。專業科目(二)命題範圍包括「繪畫基礎實習、基礎圖學實習、基本設計實習」，為設計群部定共同實習科目。命題範圍無變動，惟新課綱規劃的過程當中為落實技職教育務實致用的精神及考量群內各科學生的職涯發展及核心能力，命題範圍雖無變動，課程內容已呼應新課綱的規劃原則增加或刪除單元等重新修訂課程內容，例如在基礎圖學實習科目中針對較有爭議之幾何圖法單元備註欄中載明只談線及面的基本分類，不談投影，展開圖單元備註欄中載明在教學上主要在於認識展開圖及其應用而不著重於展開圖之畫法。此外，各考試科目分佈在第一學年及第二學年修習，兼顧學生專業知能學習的完整性。

群(類) 別名稱	現行專業科目命題範圍		111 學年度專業科目命題範圍		異動 情形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07 設計群	色彩原理 造形原理 設計概論	繪畫基礎 基本設計 基礎圖學	色彩原理 造形原理 設計概論	繪畫基礎實習 基本設計實習 基礎圖學實習	不變

三、落實學生完整學習：

學生修習之群共同專業科目、群共同實習科目、技能領域科目、校訂科目的學習紀錄、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等，都將記錄在學習歷程檔案中，未來在甄選入學的第二階段備審資料審查，將從中參採對應項目。因此目前未列為命題範圍的科目，將由學習歷程檔案呈現學生學習成果。

09 商業與管理群

民國 107 年 4 月 13 日中家教字第 1070003029 號

一、命題範圍規劃的歷程

群科中心已行文各校調查新課綱命題範圍建議，提交商管群科中心委員及諮詢委員會議決，再將命題範圍調整建議資料函復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並於新課綱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命題範圍調整意見諮詢會議中，由技術型高中代表及技專校院代表議決，過程嚴謹並具高度共識。

二、命題範圍調整的情況：

專業科目(一)命題範圍包括「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數位科技應用」；專業科目(二)包括「會計學、經濟學」。命題範圍無變動，僅將原專業科目(一)「計算機概論」分為「數位科技概論、數位科技應用」。如未來甄選入學採計實作評量成績且其評量範圍(或科目)包含數位科技應用，致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命題範圍重複，群科中心將召開委員及諮詢委員會會議，討論未來命題範圍方向，供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參酌。

群(類) 別名稱	現行專業科目命題範圍		111 學年度專業科目命題範圍		異動 情形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09 商管群	商業概論 計算機概論	會計學 經濟學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會計學 經濟學	不變

三、落實學生完整學習：

未來在甄選入學的第二階段備審資料審查過程，學生曾修習之群共同專業科目、實習科目及技能領域科目與校訂科目的學習紀錄、學習成果、多元表現…等，都將記錄於學習歷程檔案中，並從中參採對應項目。故目前未列為命題範圍的科目，將由學習歷程檔案呈現學生學習成果。另藉由跨科選修提供學生多元學習之選項，擴展學生技能及學習範圍，以利未來畢業後能適應多變的就業環境，盡速融入職場。

15 外語群英語類

民國 107 年 4 月 9 日南商教字第 1070003148 號

一、命題範圍規劃的歷程：

配合新課綱依部定群專業科目、群共同實習科目及技能領域科目做命題範圍的調整，同時須考量課室教學正常化及兼顧學生的完整學習。因此，命題範圍係專業科目(一)為群專業科目及群共同實習科目，專業科目(二)為技能領域科目。專業科目(一)規劃與商管群相同，以維持外語群考生跨考權益，並在新課綱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命題範圍調整意見諮詢會議上，由技術型高中代表及技專校院代表進行討論研商定案，具有高度共識。

二、命題範圍調整的情況：

專業科目(一)命題範圍包括新課綱「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數位科技應用」等三門部定必修科目，專業科目(二)命題範圍包括「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等三門部定必修科目。兩項專業考科都與現行考科的主要命題範圍相同，僅新舊課綱部份授課科目名稱有所調整。各授課科目平均分配在第一學年、第二學年及第三學年修習，兼顧學生專業知能學習的完整性。

群(類) 別名稱	現行專業科目命題範圍		111 學年度專業科目命題範圍		異動情形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15 外語群 英語類	商業概論 計算機概論	英文閱讀與寫作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初階英文閱讀 與寫作練習 中階英文閱讀 與寫作練習 高階英文閱讀 與寫作練習	兩項專業考科都與現行考科的主要命題範圍相同，僅新舊課綱部份授課科目名稱有所調整。

三、落實學生完整學習：

學生修習的群共同專業科目、群共同實習科目、技能領域科目、校訂科目的學習紀錄、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等，都將記錄在學習歷程檔案中，未來在甄選入學的第二階段備審資料審查，將從學習歷程檔案中參採對應項目。因此目前未列為命題範圍的科目，將由學習歷程檔案呈現學生學習成果。

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108年7月15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教國署高字第1080070186B號令訂定發布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應完備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規定，以蒐集、處理及利用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署依教育基本法第九條第一項第三款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組織法第二條規定之職權，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以下簡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向學校蒐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並得請相關機關、機構或其他學校提供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前項學校、機關或機構，依各該教育評量法規、組織法規或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相關法規規定，其蒐集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十六條或第二十條規定，釋出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供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處理及利用。

三、學校應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數位平臺（以下簡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蒐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其內容應包括下列項目：

（一）基本資料：姓名、身分證明號碼、擔任校級、班級、社團幹部紀錄及其他學籍相關資料。

（二）修課紀錄：學校報經各該主管機關備查之課程計畫所開設各科目課程之學業成績及課程諮詢紀錄。

（三）課程學習成果：前款課程產出之作業、作品及其他學習成果。

（四）多元表現：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及其他表現。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向學校蒐集之資料，不包括前項第二款課程諮詢紀錄。

第一項資料及其建置之格式，由本署定之。

四、學習歷程學校平臺及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蒐集之資料，以學生就學期間之資料為限；其記錄方式如下：

（一）基本資料及修課紀錄：

1、學校人員應於學校每學期規定時間內，登錄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

2、學校人員應於本署次學期規定時間內，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經檢核無誤後，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但三年級第二學期資料之提交，應於本署當學期規定時間內為之。

（二）課程學習成果：

1、學生依本要點規定上傳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者，應於學校每學期規定時間內辦理，並應經任課教師認證；其件數由學校定之。

2、學校人員應於本署次學年規定時間內，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經學生勾選至多六件後，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但三年級資料之提交，應於本署當學年規定時間內為之。

（三）多元表現：

- 1、學生依本要點規定上傳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者，應於學校每學年規定時間內辦理；其件數由學校定之。
 - 2、學校人員應於本署次學年規定時間內，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資料，經學生勾選至多十件後，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但三年級資料之提交，應於本署當學年規定時間內為之。
- 五、學校應成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成員至少包括教務處、學務處、輔導處（室）、課程諮詢教師、教師、家長及學生代表，設有實習處或進修部者，並應包括其代表，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 學校應依本要點訂定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並公告於學校資訊網；其內容應包括下列事項：
- （一）工作小組之組成、運作及督導。
 - （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建置之方式、人員、期程及內容。
 - （三）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相關研習之規劃。
 - （四）辦理成效評核及獎勵。
- 六、學生申請就讀大專校院時，經學生本人同意及勾選後，本署得將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相關資料釋出至其申請之校、院、系、科、組或學位學程，作為招生選才之參據。
- 七、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保有學生個人之所有資料，應自該學生完成高級中等教育五年後，予以封存；封存後，學生得向本署申請刪除上開資料。
- 八、各該主管機關對於學校有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建置作業，得視其辦理情形，就相關人員予以獎懲；如有可歸責於學校相關人員之情事，致資料登載不實，影響學生權益或大學招生制度之公正性及公平性者，應負相關行政或刑事責任。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108年08月29日校務會議通過

- 一、本補充規定依 108.07.15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 二、本校依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成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負責辦理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相關工作。
- 三、工作小組成員由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實習主任、進修部主任、註冊組長、實驗研究組長、進修部教務組長、進修部學務組長、課程諮詢師召集人、級導師代表 3 人、教師會長、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各一人，合計 17 人組成；其中校長擔任召集人，教務主任為執行秘書。工作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其工作範圍含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建置之方式、學習歷程學校平臺運作及管理、人員權責、工作期程規劃及其他相關事項，並應辦理學生訓練、教師研習、親師說明、成效評核及獎勵。
- 四、本校建置之學習歷程學校平臺(包括校務行政系統及校內學生學習歷程記錄模組)，由教務處負責建置及管理，其內容及記錄方式如下：
 - (一) 基本資料：學生姓名、身分證明號碼及其他相關學籍資料，由教務處註冊組、進修部教務組於學生入學後登錄；學生之校級、班級、社團幹部紀錄，由學務處訓育組及進修部學務組於每學期登錄。
 - (二) 修課紀錄：
 1. 學業成績：學生修習科目及學業成績，由教務處註冊組、進修部教務組登錄。
 2. 課程諮詢紀錄：由課程諮詢教師登錄「日期/時間/地點」及「諮詢內容及意見」。
 - (三) 課程學習成果：
 1. 學生每學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上傳，應經任課教師認證；其件數每科目每學期至多 3 件。
 2. 任課教師每學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完成認證。
 3. 學生每學年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完成勾選至多 6 件。
 - (四) 多元表現：
 1. 學生每學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上傳；每學年其件數至多 10 件。
 2. 學生每學年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完成勾選至多 10 件。
- 五、重讀、復學、轉學及借讀學生依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籍異動之學生學歷程檔案處理原則」辦理。
- 六、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登錄、作業及使用，由工作小組指派單位或人員，統籌辦理訓練、研習及說明：
 - (一) 學生訓練：每學年得結合生涯輔導課程或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時間，由輔導室至少辦理一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簡介及系統操作等相關訓練。
 - (二) 教師研習：每學年由教務處至少辦理一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專業研習。
 - (三) 親師說明：每學年得結合學校親職活動，由學務處至少辦理一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宣導說明。

七、成效評核及獎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臺各內容項目之指定管理、登錄人員及教師，得由執行秘書視其辦理成效，提交工作小組議決後，依學校教職員獎勵標準規定提請敘獎。

八、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其修正亦同。

附件：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各內容及記錄相關時程

上傳項目	教育部規定件數	校內規定件數	學生期程	認證、上傳期程
基本資料	—	—	—	業務單位：依照教育部規定期限。
修課紀錄	—	—		
課程諮詢紀錄	每學期至少諮詢一次(團體或個別)	—	—	課諮師：各學期結束以前。
課程學習成果	每學年至多6件	每科每學期至多3件	學生平時上傳：每學期第二次期中考結束後至期末考前一週。	老師認證：各學期期末考結束後一週。
			學生勾選：教育部規定上傳期限前兩週。	業務單位上傳：依照教育部規定期限。
多元表現	每學年至多10件	每學年至多10件	學生平時上傳：每學期結束之前。	業務單位認證：每學期結束後一周內。
			學生勾選：教育部規定上傳期限前兩週。	業務單位：依照教育部規定期限。

學習歷程參採方式

